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8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内风力发电行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对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风电行业在开发建设总体方案、项目建设核准、上网电价保护、强制并网、强制购电以及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如果上述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将影响国内风电运营企业的投资进度，进而对公司塔筒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随着公司的产业链拓展及业务转型，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光伏电站的运营投入，但上述行业受国家补贴的影响较大。补贴政策变化、风电上网电价的调整及电力交易等政策变化，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公司将紧跟政策方向，适当调整相关业务，及时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

2、战略转型风险

公司已陆续开展战略转型及产业链拓展，未来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的运营投入，进入海上风电建设领域，上述新业务领域与公司原有主营业务有较大差异，会给公司带来经营、管理、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挑战和相应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外部人才引进和内部人才培养，提升相关领域业务能力，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强化考核体系，推动公司稳健实现战略转型。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钢铁，钢材市场价格不断变化，会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很大的挑战。2018 年度钢铁价格整体上仍呈上涨趋势，公司的营业成本持续上升。未来，若钢材价格继续走高，则可能造成公司制造成本上升，进而会影响到公司的业绩。

公司采取了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尽可能锁定原材料成本，同时公司尝试与部分业主的合同之间增加调价机制，减少钢价剧烈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此外，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平抑部分价格上涨的风险。

4、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及组织机构变革推进，子公司数量有所增多，业务领域不断拓展，公司对管理、技术、营销、业务等方面的中高级人才需求急剧增加，这给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若公司的技术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含事业部管理制度等）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可能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公司不断探索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通过人才培养和人才引进，提升管理能力；通过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强化考核体系，控制并降低经营和管理风险。

5、项目合同延期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量大、周期长，投资决策程序流程较长，且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场地整理、设备采购、交通运输等方面问题较多，存在众多可能导致工程项目延期的不确定性因素。同时，公司的经营模式导致公司存货库存水平较高，占用资金较多，且公司产品的发货时间通常以客户通知为准，若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导致发货时间滞后，则会使得公司的资金成本较高，存货也可能由于市场价格变动等原因面临减值风险。因此，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强化项目管理，优化营销体系，开展市场开发和资金回收奖励等，以预防和降低相关风险。

6、风及塔架制造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塔架行业集中度仍然相对较低，在低端塔架产品市场中竞争较为激烈，导致行业利润率相对偏低。

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加大营销力度，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市场占有率与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7、融资成本持续提高风险

2018 年资金面紧张的局面有所缓解，但公司仍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难题。随着公司在风电场开发上的投入增加，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亦大幅增加，融资成

本亦会较往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这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成本压力。

公司将积极拓展渠道，争取获得更多低成本融资（如项目贷款等），同时根据资本市场情况和自身状况，适时开展资本市场再融资等。通过上述措施以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回报股东。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00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天能重工、青岛天能、本公司、公司	指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能中投	指	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董事会	指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广州证券、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和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天能、海工基地	指	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安天润项目	指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大安绿能项目	指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大安项目	指	公司在大安的光伏电站项目，含大安天润项目和大安绿能项目
共和县项目	指	共和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一座 20MW 光伏扶贫电站
兴海县项目	指	兴海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一座 20MW 光伏扶贫电站
贵南县项目	指	贵南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一座 10MW 光伏扶贫电站
青海项目	指	公司在青海的三个光伏电站项目，含共和县项目、兴海县项目、贵南县项目
北京上电	指	北京上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风机塔架、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塔架、塔筒	指	本公司主要产品，风力发电设备主要部件之一。
MW	指	兆瓦，电站功率常用数据单位。1 兆瓦=1000 千瓦。
风电场	指	可进行风能资源开发利用的场地、区域或范围，由多台风力发电机组构成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能重工	股票代码	300569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能重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Tianneng Heavy Industr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N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旭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大沽河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316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大沽河工业园龙翔大街 1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31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qdtnp.com		
电子信箱	tnzgdb@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瑞征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胶州市李哥庄镇大沽河工业园	
电话	0532-58829955	
传真	0532-58829955	
电子信箱	tnzgzb@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波、韩晓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石建华、李泽由	2018 年 9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393,566,890.47	738,005,874.95	88.83%	960,779,56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337,083.35	95,582,777.92	7.07%	171,345,29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674,737.29	85,855,067.38	7.94%	171,425,21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482,802.37	130,604,020.30	-324.71%	-21,460,092.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22	0.6372	7.06%	1.48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22	0.6372	7.06%	1.48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5.81%	0.15%	21.69%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265,160,118.41	2,474,792,856.97	31.94%	2,100,700,77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58,724,035.93	1,675,312,669.08	4.98%	1,611,070,514.6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669,982.68	376,938,131.82	398,421,896.12	483,536,87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54,934.44	30,599,409.29	29,430,152.63	23,552,58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24,522.66	30,454,946.51	24,932,846.19	18,462,42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124,154.40	-296,287,680.15	-401,478,677.54	-293,482,802.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582.43	-36,799.88	-1,484,259.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7,218.92	1,604,840.00	1,454,133.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747,363.80	8,737,776.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529.19	-216,948.46	-29,346.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792.15	337,572.24	20,445.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0,391.27	23,585.25		
合计	9,662,346.06	9,727,710.54	-79,918.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风机塔架生产商，是国内风机塔架生产的龙头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风机塔架及其相关产品的制造和销售，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光伏、风力发电业务。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139,3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0,2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7%，但由于年度内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采购原材料的成本和风塔制造成本继续增加，公司投资建设、收购光伏电站、建设风电场等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等原因，使得2018年度公司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1、风机塔架（含海上风机塔架及管桩）的制造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是风机塔架的制造和销售。2018年度，公司实现风机塔架销售17.63万吨。面对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及部分地区弃风限电等不利形势，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多措并举开拓市场，实现了塔筒销售的大幅增长。

(1) 依托公司战略转型，寻求与风机厂商展开战略合作

随着公司战略转型的稳步推进，公司积极获取风电资源，并进行开发运营。在建设风电场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公司积极寻求与风机主机厂的战略合作，相互支持，合作共赢。有利推动公司塔筒订单的增加。

(2) 顺应风电发展趋势，加大区域市场开发力度

公司顺应国内风电发展向好趋势，持续加大塔筒销售市场开发力度，及时沟通主要客户，并重点针对弃风限电改善区域投入资源，使得公司塔筒销售订单有较大幅度增长。

(3) 借助海工基地平台，积极拓展海上风电业务

2018年第四季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建成投产，拓展了公司海上风电塔筒制造业务。2018年度，江苏天能实现销售收入12696.78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塔筒（含海上风电塔筒）在手订单合计约20.73亿元。

2、风电场、光伏电站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展新能源业务，按照既定计划建设、运营风电场和光伏电站。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持有并网光伏电站约100MW，实现营业收入8051.28万元；累计获得190MW的风电场核准批复，尚未持有并网风电场。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风力发电用风机塔架制造以及新能源发电业务。

(三) 经营模式

新能源发电业务主要是通过光伏发电获取收益。

公司风机塔架制造的主要经营模式为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客户订单，根据订单进行原材料采购、风机塔架制造并销售。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采取“以销定采”的模式，原材料采购基本与销售合同相对应。公司通常在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会根据客户通知及原材料价格走势情况，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的模式，先根据销售合同及客户提供的技术图纸进行原材料采购，然后根据客户的供货计划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风机塔架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且生产及销售采取“属地就近”原则，以缩小运输半径，降低运输费用。

公司在全国共有8个生产基地，合计产能约29.55万吨。

鉴于行业的特殊运营模式，运输费用占公司生产成本比例较高，报告期内，随着江苏、山西子公司的投产运营，公司进一步优化了生产基地布局，扩大了塔筒生产和销售网络，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止住了上市以来净利润持续下滑的趋势，经营业绩逐步企稳向好，销售收入实现大幅增长，主要原因请见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未来，随着国家风电红色预警区域的减少、公司3.0MW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的建设投产，海上风电业务以及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的稳步推进，将为公司业绩带来积极的贡献。

1、2019年度，国内风电装机有望持续向好

根据2019年3月8日国家能源局公布的《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的2019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预警结果显示：新疆（含兵团）、甘肃为红色区域。内蒙古为橙色区域，山西北部忻州市、朔州市、大同市，陕西北部榆林市以及河北省张家口市和承德市按照橙色预警管理。其他省（区、市）和地区为绿色区域。，与2018年预警结果相比，传统“弃风”大省吉林被移出红色预警区域、由红转绿，黑龙江省则由橙色区域转为绿色区域。同时，随着内蒙风电示范项目的开展、风电电价政策调整等原因，2019年度国内风电装机有望持续向好。

公司将顺应这一趋势，持续加强营销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国内风机塔筒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2019年度海上风电的发展，将为公司带来新的机遇

随着广东、江苏等地区海上风电项目的增加，2019年海上风电装机有望迎来较大的增长。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研究：预测2019年中国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将达423万千瓦，未来五年(2019-2023)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26.02%，并预测在2023年中国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将突破千万千瓦，达到1067万千瓦。（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国海上风力发电行业市场调研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

公司将依托江苏天能海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这一海工基地，积极拓展公司的海上风电业务，提高公司在中高端塔筒制造领域的地位和市场竞争力。

3、新能源发电业务或有增加，将为公司带来新的业绩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合计持有并网光伏电站约100MW，稳定为公司贡献营业收入和利润。公司德州一期50MW风电场项目正在开工建设，计划于2019年第四季度前实现并网。如该项目能按照计划进度实现并网，将为公司带来新的业绩贡献。

（五）公司所属行业情况及行业地位

公司隶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风机塔架的制造和销售，是国内风机塔架生产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下游行业为风力发电行业，故国内风电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根据2019年1月18日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18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底，全国并网风电累计18426万千瓦，增长12.4%；国内风电扭转了2017年新增装机缓慢的颓势。

据行业统计，2018年，新增并网风电装机2059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1.84亿千瓦，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9.7%。2018年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5.2%，比2017年提高0.4个百分点。2018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2095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全年弃风电量277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42亿千瓦时，平均弃风率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弃风限电状况明显缓解。（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官网《2018年风电并网运行情况》，网址：http://www.nea.gov.cn/2019-01/28/c_137780779.htm）。

根据2019年3月8日国家能源局公布的《国家能源局关于发布的2019年度风电投资监测预警结果的通知》，红色预警地区继续减少，吉林省、黑龙江省分别由红色和橙色转为绿色区域。

根据上述统计数据，加之未来分布式风电的开展、海上风电的推进，公司认为，从中长期来看，国内风电行业 and 新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整体向好，并将继续呈现出“波浪式前进”的发展态势，新能源发电业务占全国发电业务的比重将逐步增加。目前，公司所处的国内风机塔架行业集中度仍相对较低，市场竞争仍相当激烈。公司将通过不断的技术升级和优化管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通过加强与风电主机厂的战略合作，持续推广公司塔筒业务。通过不断的提质增效、产业协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细分风机塔筒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固定资产净值增长 42527.63 万元。增长率 90.37%，主要是报告期自建光伏资产增加 4801.44 万元，收购光伏资产增加 21697.36 万元。同时募投项目完工增加资产 15674.61 万元。
无形资产	报告期无形资产增长 14.96%。主要是江苏响水募投项目建设增加土地款所致。
在建工程	报告期在建工程下降 56.82%，主要原因是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在建工程减少。
存货资产	报告期末存货资产增长 90.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下半年接受的塔筒订单增加，为满足客户交货需求，公司下半年生产的项目增多，为此期末库存商品及在产品较上年同期增长 2.27 亿元，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增加 9719 万元。
货币资金	报告期货币资金增长 73.77%，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末回收资金较多，同时为在下半年 1-2 月需要偿还的银行贷款 3 亿元做资金储备，期末增加银行借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报告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9.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入增长 88.83%，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其他流动资产下降 67.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用于理财的货币资金减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产品质量，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强化与风机主机厂战略合作，进一步增强了自身优势，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一)技术优势

风机塔架，尤其是高端风机塔架制造拥有一定的技术壁垒。公司在法兰平面度要求、法兰的内倾量要求、焊缝的棱角要求、错边量控制、厚板焊接和防腐要求等方面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报告期内，通过募投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高端风机塔架制造上的技术优势。

同时，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风力发电塔基础座吊装装置、扇形板坡口切割机、防缠绕式电焊机接地装置、风力发电塔管排吊装专用吊具、埋弧焊焊剂回收过滤装置等21项国家专利，并拥有塔架基础座角焊缝自动焊接技术、风力发电塔筒体环缝外焊道焊接平台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队伍，核心技术人员均有多年的研发经验，并注重在研发方面的持续投入，进一步确保了公司在风机塔架领域的技术优势。

（二）质量优势

公司塔筒制造业务资质优良，体系完善。公司持有压力容器 D1、D2 级别制造许可证，建立了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6 和压力容器生产资质的质量管理体系，产品生产严格按照《风力发电机组塔架（GB/T19072-2010）》国家标准执行。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

公司始终重视产品质量的控制，针对行业特点与自身生产情况制订了符合自身条件与客户要求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并严格执行，确保生产的产品满足客户对质量的严格要求。

（三）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风机塔架制造和销售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凭借过硬的质量与优质的售后服务，屡次在客户的招投标中脱颖而出，“天能重工”品牌在风机塔架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公司重视品牌建设，坚持贯彻“诚信服务，互利共赢”的品牌核心价值理念，通过认真完成每一个订单，彰显公司的形象和实力，不断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及品牌影响力。公司的品牌影响力的提升，有利于公司与国内大型风电运营商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未来对大型客户的业务拓展。

（四）产能布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的工厂布局进一步优化，在全国共有 8 个生产基地，合计产能约 29.55 万吨。鉴于行业的特殊运营模式，运输费用占公司生产成本比例较高，而较为广泛的区域产能分布可以有效降低成本，增强公司与客户的业务粘性，增强销售与售后服务能力，提高了公司的竞争优势。

（五）产业链拓展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战略转型和产业链拓展。公司已开工建设德州一期 50MW 风电场项目。通过产业链拓展，将塔筒制造与当地风力资源开发利用相结合，通过与风机主机厂开展战略合作，将塔筒制造与风机主机采购有效结合。通过风资源开发、风电场建设，促进塔筒制造业务开展，形成相互促进，相互协调的良性发展态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脚踏实地，务实奋进，克服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积极开拓塔筒销售市场，稳步推进产业链拓展和战略转型，使得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幅逐步转正，公司发展趋势整体向好。

2018年度，公司累计销售塔筒约17.63万吨，实现营业收入约139,3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8.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0,2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7%。

（一）多举措开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较大幅度上涨

1、依托公司战略转型，寻求与风机厂商展开战略合作

随着公司战略转型的稳步推进，公司积极获取风电资源，并进行开发运营。在建设风电场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公司积极寻求与风机主机厂的战略合作，相互支持，合作共赢。有利推动公司塔筒订单的增加。

2、顺应风电发展趋势，加大区域市场开发力度

根据2019年1月28日国家能源局公布的2018年风电并网运行情况：2018年，新增并网风电装机2059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1.84亿千瓦，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9.7%。2018年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5.2%，比2017年提高0.4个百分点。2018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2095小时，同比增加147小时；全年弃风电量277亿千瓦时，同比减少142亿千瓦时，平均弃风率7%，同比下降5个百分点，弃风限电状况明显缓解。（资料来源：国家能源局网站<http://www.nea.gov.cn>）

公司顺应国内风电发展向好趋势，持续加大塔筒销售市场开发力度，及时沟通主要客户，并重点针对弃风限电改善区域投入资源，使得公司塔筒销售订单有较大幅度增长。

3、借助海工基地平台，积极拓展海上风电业务

2018年第四季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建成投产，拓展了公司海上风电塔筒制造业务。2018年度，江苏天能实现销售收入126,967,806.14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塔筒（含海上风电塔筒）在手订单合计约20.73亿元。

（二）两主线推进转型，稳步建设运营风电场和光伏电站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展新能源业务，按照既定计划建设、运营风电场和光伏电站。

1、风力发电场业务：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约190MW风电场批复。公司风电场业务正处在投资建设期，尚未对公司贡献收入和利润。

（1）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一期50MW风电场项目：已完成前期相关审批手续并开工建设，计划于2019年底前并网。

（2）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二期50MW风电场项目：正办理风电场建设前期相关审批手续。

（3）公司全资子公司榆林天能重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MW风电场项目：正办理风电场建设前期相关审批手续。

（4）公司全资孙公司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阳泉郊区景祐40MW风电场项目：正办理风电场建设前期相关审批手续。

2、光伏发电站业务：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持有并网光伏电站容量约100MW（含光伏扶贫电站容量约为80MW）。其中，青海省三座合计5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已收到国家补贴电价部分的电费收入。

公司所持有的光伏电站已为公司贡献了稳定的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合计实现收入8051.28万元，净利润5169.66万元。

（三）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披露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报告。

1、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该部分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并于2018年7月20日完成了募集资金账户的注销公告。

2、3.0MW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

公司于2017年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后，公司对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部分变更。

其中1.6亿元实施地点变更为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0.5亿元实施地点不变。

该项目的进展情况：自2018年10月起该项目位于江苏的部分正式投产，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现净利润468.14万元；项目位于胶州的部分尚未完全建成。

3、研发中心项目

该项目主要对大功率风机塔架制造技术进行研发，为新产品的开发及推广提供必要的硬件设施，提升公司自主创新和持续发展能力，为未来成长奠定良好的基础，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经已完成募集资金投资的86.31%。

（四）履行社会责任，开展精准扶贫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以切实行动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公司将产业扶贫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抓手，积极寻找机会，将产业扶贫与公司发展相结合，开展精准扶贫。

1、2018年前三季度累计支出精准扶贫款400.20万元，用于协助精准扶贫2017年度建档立卡1334户贫困户，其中协助青海共和县建档立卡精准扶贫667户、青海兴海县建档立卡精准扶贫667户。

2、2018年第四季度累计支出精准扶贫款1373.7万元。

（1）青海项目

因该产业扶贫项目系公司收购项目，项目发电后开始精准扶贫。收购完成后，公司与当地扶贫局协商，于2018年第四季度对前期扶贫款进行了补缴，并对扶贫方案进行了调整。其中：

①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补充增加支付2017年度的扶贫款合计511万元，由当地扶贫局建档立卡进行精准扶贫，合计944户。

②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支付2018年度建档立卡的1668户贫困户，合计支出精准扶贫款500.4万元。

扶贫方案调整后，公司在青海项目的精准扶贫标准如下：

共和县项目：精准扶贫667户，扶贫款为200.1万元/年。

兴海县项目：精准扶贫667户，扶贫款为200.1万元/年。

贵南县项目：精准扶贫334户；扶贫款为100.2万元/年。

（2）大安项目

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支付2018年度建档立卡的1200户贫困户，合计支出精准扶贫款362.3万元。其中：

大安天润项目：精准扶贫800户；扶贫款为241.5万元/年。

大安绿能项目：精准扶贫400户；扶贫款为120.8万元/年。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93,566,890.47	100%	738,005,874.95	100%	88.83%
分行业					
制造业	1,313,054,209.55	94.22%	738,005,874.95	100.00%	77.92%
光伏发电	80,512,680.92	5.78%			
分产品					
风机塔筒制造	1,295,678,915.39	92.98%	732,620,438.47	99.27%	76.86%
光伏发电	80,512,680.92	5.78%			
其他	17,375,294.16	1.25%	5,385,436.48	0.73%	222.63%
分地区					
东北地区	46,824,871.19	3.36%			
华北地区	322,861,670.61	23.17%	104,669,936.84	14.18%	208.46%
华东地区	378,969,035.78	27.19%	158,470,764.78	21.47%	139.14%
华中地区	382,861,288.18	27.47%	151,589,660.80	20.54%	152.56%
西南地区	71,076,554.10	5.10%	78,140,858.44	10.59%	-9.04%
西北地区	77,972,270.68	5.60%	178,558,403.17	24.19%	-56.33%
华南地区	113,001,199.93	8.11%	66,576,250.92	9.02%	69.73%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	-----	------	-----	----	----	------	------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中国		1,393,566,890.47	无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公司报告期拥有青海光伏电站(三个) 合计约50MW、大安天润光伏电站合计约30MW，台州光伏电站4.39MW，玉田光伏电站4.59MW，济源光伏电站约6MW，胶州车间厂房屋顶光伏0.39MW，共计95.37MW。报告期为公司贡献收入8051.27万元，贡献利润5154万元。青海光伏电站和大安天润光伏电站是精准扶贫项目，其中有40MW的国家补贴于2018年12月份已经到位，10MW的补贴于2019年1月到位，其余30MW已经纳入补贴目录，预计在2019年到位。因此公司所拥有的光伏资产质量优良，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和收益。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1,313,054,209.55	1,044,377,638.97	20.46%	77.92%	89.42%	-4.83%
新能源发电	80,512,680.92	22,980,188.75	71.46%			
分产品						
塔筒制造	1,295,678,915.39	1,036,552,078.55	20.00%	76.86%	88.50%	-4.94%
新能源发电	80,512,680.92	22,980,188.75	71.46%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台	865	591	46.36%
	生产量	台	950	547	73.67%
	库存量	台	173	132	31.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由于塔筒制造订单大量增加增加，2018 年签订塔筒制造合同 25.34 亿元较上年同期 13.21 亿元增长 91.82%。因此报告期的生产量也增加，销售量、库存量同步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序号	业主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预计完成时间	执行情况
1	上海睿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远景河北馆陶	11,294.2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2	(河南华隆电力技术开发公司)	山西离石项目	9,950.0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61 台, 已发货 25 台
3	中广核中广核河南禹州有限公司	中广核河南禹州茌庄	6,647.04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40 台, 已发货 36 台
4	上海睿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牟平二期	7,791.49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32 台, 已发货 9 台
5	中广核(剑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剑阁风力	9,278.73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50 台, 已发货 38 台
6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大丰海上风电	9,086.98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已发货 43 台
7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桩桩	7,698.25		执行完
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丰华能源兰考谷营	7,012.72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27 台, 已发 8 台
9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响水大有	6,376.75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54 台, 已发 24 台
10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锡盟镶黄旗	9,089.92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共计 54 台, 已发 24 台
11	瑞世达工程有限公司	濮阳南乐仓颉	6,098.5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2	重庆市武隆区大梁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三峡新能源大梁子	6,168.67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3	山东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德州平原	6,936.84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4	山东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瑞鸿宁津	7,132.17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5	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涟水高传古淮河	11,962.8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6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雷公岩	6,880.0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7	中广核尚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尚义	16,177.1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18	淮安风畅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湖国顺60MW	10,196.00	根据客户交货通知	正在执行
	合计		155,778.15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塔筒制造		1,036,552,078.55	97.12%	549,880,902.74	99.73%	88.50%
新能源发电		22,980,188.75	2.15%		0.00%	
其他业务销售		7,825,560.42	0.73%	1,476,675.20	0.27%	429.94%

说明

- 1、报告期新增加了光伏发电，在上年同期没有，因此无法取得可比数据。
- 2、由于塔筒制造和光伏发电成本构成不同，因此成本构成只能用合计金额表示变化情况。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9-30	8,700,000.00	80.00%	收购	2018-9-30	股权交割	5,794,335.28	2,998,673.40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	收购			2,695,732.77	1,718,952.92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8-31	5,015,765.46	100.00%	收购	2018-8-31	股权交割	1,304,365.13	468,167.04

说明：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大安天润对大安绿能持股比例为87.50%。收购日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13,062,149.43元。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与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资800.00万，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20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2)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本溪市宣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3) 本公司本期与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资65.00万，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认缴35.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4) 本公司2016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庆云天能重工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5)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黑山宣力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6)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新巴尔虎左旗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7) 本公司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4,501.00万元，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实缴资本3.00万元。

(8)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收资本为0.00元。

(9)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本期共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认缴1,980.00万，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认缴2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10)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1)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如东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2) 本公司2017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德州启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3) 本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太康县伟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57,569,052.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8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41,050,616.68	10.12%
2	上海睿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485,907.59	6.92%
3	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7,120,689.66	5.53%
4	三峡新能源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76,575,413.41	5.49%
5	国电优能（康平）风电有限公司	66,336,424.96	4.76%
合计	--	457,569,052.30	32.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38,043,892.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5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60,006,400.00	19.29%
2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6,202,692.50	6.76%
3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95,176,633.02	5.10%
4	秦皇岛首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0,405,276.78	4.31%
5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76,252,890.19	4.08%
合计	--	738,043,892.49	39.5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4,818,404.64	52,116,233.88	62.75%	销售费用主要是塔筒制造运费。报告期塔筒制造收入增长 76.86%，由此产品运费增长。
管理费用	52,851,948.07	40,623,960.87	30.10%	一是报告期由于子公司人工费增长 55.38%，二是子公司增加管理性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	10,588,929.02	-19,002,457.38	-155.72%	财务费用大幅增长，一是由于上年同期募集资金收取暂时闲置的存款利息收入较多，随着报告期募投项目的建设至 98.18%，闲置的募集资金大幅减少，利息收入减少；二是报告期订单增加，采购材料大幅增加，向银行贷款增加了财务费用。
研发费用	38,396,536.02	22,515,533.81	70.53%	报告期由于江苏响水海上的塔筒制造的建成以及环保要求的提高，公司加大对海上塔筒防腐和除尘喷漆的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研发周期为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工艺研发，公司在海上风电塔防腐技术、塔筒表面防腐自动喷涂技术、数控切割下料除尘技术、焊接规范自动控制技术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并申请了与塔筒有关的1项实用新型专利（2019年1月批准），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技术实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	39	4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56%	7.82%	7.27%
研发投入金额（元）	38,396,536.02	22,515,533.81	28,911,237.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76%	3.05%	3.0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2,930,073.08	778,323,529.07	3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6,412,875.45	647,719,508.77	10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482,802.37	130,604,020.30	-32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900,999.99	739,903,481.19	1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706,657.95	1,230,023,223.61	-19.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05,657.96	-490,119,742.42	-7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672,567.04	57,072,922.96	1,92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397,781.72	140,691,885.09	31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274,785.32	-83,618,962.13	789.1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86,324.99	-443,134,684.25	138.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下降324.71%，变动主要原因是：（1）本年度产品订单增加，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为锁定材料价格，在先于客户预付款的同时订购材料，现金支出增加。（2）由于本期销售收入增长，报告期现金收入较上年增长35.28%，但是小于销售产品的幅度（销售时间早于收款时间）。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2、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77.19%，变动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进行投资的风塔建设子公司以及风场建设项目增加所致。

3、报告期由于生产量大幅增长，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银行贷款）比上年增长1924.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长789.17%。

4、报告期期末资金回收的大幅增加，期末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38.5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9,662,646.37	7.46%	主要是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9,161,995.53	7.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4,874,684.97	3.76%	光伏电站的扶贫支出	具有可持续性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0,334,691.27	11.95%	224,630,014.55	9.08%	2.87%	期末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率增长，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末回收资金较多，同时为在在年 1-2 月需要偿还的银行贷款 3 亿元做资金储备，期末增加银行借款
应收账款	589,349,553.85	18.05%	439,717,456.02	17.77%	0.28%	期末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增长，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34.0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入增长 88.83%，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753,795,738.89	23.09%	396,411,452.65	16.02%	7.07%	报告期末存货资产增长 90.1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下半年接受的塔筒订单增加，为满足客户交货需求，公司下半年生产的项目增多，为此期末库存商品及在产品较上年同期增长 2.27 亿元，原材料较上年同期增加 9719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895,869,682.13	27.44%	470,593,391.15	19.02%	8.42%	报告期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增长 8.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自建光伏资产增加 4801.44 万元，收购光伏资产增加 21697.36 万元。同时募投项目完工增加资产 15674.61 万元。
在建工程	40,013,229.41	1.23%	92,668,490.62	3.74%	-2.51%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下降 56.82%，主要原因是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在建工程减少。
短期借款	602,000,000.00	18.44%			18.44%	报告期短期借款主要是向银行机构的短期贷款。报告期塔筒订单的增加，销售收入增长 88.83%，由此材料

						采购金额增加，为满足客户交货工期，公司需先垫付资金进行生产，为此报告期借款增加。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7,407,996.82	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5,509,094.77	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8,838,534.87	设定抵押
合计	141,755,626.4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0,819,300.00	53,405,958.19	238.5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塔筒制造	增资	13,333,300.00	67.70%	自有	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	2017.4.19--2019.4.20	生产制造	100,000,000.00	10,775,191.17	否	2017年07月17日	《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增资	45,010,000.00	99.93%	自有	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	2017.8.17--2037.8.16	投资管理	0.00	0.00	否	2018年01月09日	《公司关于新能源产业并购投资基金进展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合计	--	--	58,343,300.00	--	--	--	--	--	100,000,000.00	10,775,191.1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IPO 募集	79,850.99	7,285.33	78,400.75	0	0	0.00%	2,245.86	继续按照原用途使用目前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245.86

合计	--	79,850.99	7,285.33	78,400.75	0	0	0.00%	2,245.86	--	2,245.8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公司 2016 年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850.99 万元，分别投入 1、3.0MW 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 20798.29 万元。2、研发中心项目 4052.7 万元。3、补充流动资金 55000 万元。报告期已使用 7285.33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8400.75 万元，投资进度达 98.18%。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也达到 95%，与资金使用进度相匹配。</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0MW 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	否	20,798.29	20,798.29	5,787.34	19,902.76	95.69%		468.14	468.14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4,052.7	4,052.7	1,497.98	3,497.98	86.31%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5,000	55,000		55,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9,850.99	79,850.99	7,285.32	78,400.74	--	--	468.14	468.1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否	否
合计	--	79,850.99	79,850.99	7,285.32	78,400.74	--	--	468.14	468.1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3.0MW 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截至 2018 年 9 月尚在建设期，自 2018 年 10 月起该项目位于江苏的部分正式投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现净利润 468.14 万元，项目位于胶州的部分尚未完全建成。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发改委备案文件和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建成后第一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4,644.78 万元,年均实现利税 8,950.35 万元。截止 2018 年末，该项目位于胶州的部分尚未完全建成，故预计效益是否达到为不适用。2、研发中心项目，主要对大功率风机塔架制造技术进行研发，为新产品的开发及推广提供必要的硬件设施，提升公司自主创新和持续发展能力，为未来成长奠定良好的基础。由于研发中心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3、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务长远发展打下基础。由于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故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3.0MW 及以上风机塔架生产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约 2.08 亿元，作如下变更：其中的 1.60 亿元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所在地（响水县工业经济区内灌河一路南侧），剩余约 4800 万资金仍在原项目用地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实施募投项目共 2159.9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7 年 2 月 24 日对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实施置换，且经瑞华出具瑞华核字【2017】48210001 号报告予以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使用完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待继续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塔筒制造	20000000.00	163,569,010.45	70,665,942.56	110,558,699.87	24,013,804.37	17,918,695.45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塔筒制造	49,974,962.52	90,680,257.22	60,176,779.20	74,286,494.61	14,386,857.29	10,775,191.1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与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的子公司，控股比例分别为51%、66.7%。控股子公司分别位于湖南临武与山西吕梁。湖南湘能是2012年基于华中地区塔筒制造业务增多，为减少运输距离，占有华中地区的塔筒制造市场而成立，山西天能是2017年成立的，也是为了填补华北地区的市场空白而设立的。报告期两个子公司塔筒市场较好，销售收入分别为1.1亿元和7428.65万元，实现净利分别达1791.87万元、1077.52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制造为基础，深耕风电塔筒制造细分领域，紧跟国家政策及新能源发展方向，适时“走出去”、适时“并进来”，以内涵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展为手段，积极拓展产业链相关领域，以质量求生存，以协同求发展，未来几年，逐步形成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制造、海工装备制造、新能源开发利用以及战略投资等为核心的产业集团。

1、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制造

以风力发电机组塔架制造业务为基础，加大大功率风机塔架尤其是海上风机塔架的研发力度，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与核心竞争力，保持风机塔架制造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海工装备基地建设及海上风电

依托公司江苏海工装备基地，积极推进“两海战略”（海上风电和海外风电）。加大海上风电市场开发力度，拓展海上风机塔架业务，并逐步培养拓展海外市场业务的能力。

3、风电场、光伏电站运营

继续加大对新能源业务的投入力度，重点提升公司风力发电场的持有规模，审慎并购优质光伏电站资源，进一步提升拓展新能源开发与利用的能力。使新能源业务（主要是风电场、光伏电站）为公司贡献稳定的现金流，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之一。

（二）经营计划

1、继续拓展风机塔筒销售市场，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

（1）陆上风机塔筒业务

2018年度，国内风电行业告别连续两年的装机颓势，实现当年新增并网容量2059万千瓦，较2017年度大涨约37%。公司将抓住国内风电发展趋势向好的机遇，继续加大陆上风机塔筒制造业务的营销力度，依托公司的市场布局优势，重点推进内蒙、东北等地区的业务拓展。通过市场开拓，增加订单数量，增加销售收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国内风机塔筒市场的占有率和影响力。

（2）海上风机塔筒及基础管桩业务

根据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国家将积极发展海上风电。随着广东、江苏等地海上风电项目的获批，2019年度海上风电装机容量将会增加。

公司将以海工装备基地——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的建成投产为契机，顺应海上风电发展趋势，加大海上风电业务的开拓力度，在海上风机塔筒和基础管桩制造领域形成产能并占有一席之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同时，公司将积极开展与国外主机厂商的合作，适时拓展海外业务。

2、继续推进公司战略转型，进一步增加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

公司将继续增加新能源专业人才培养与储备，重点开展风电场的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适度建设、持有光伏电站。

2019年度确保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一期50MW风电场项目并网发电，积极推进其他获批项目的前期手续办理与项目建设，进一步推进公司的战略转型，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3、继续强化基础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配置资源，增加人才储备，推进股权激励与业绩考核，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同时，通过强化质量管理和品牌建设，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影响力。

（1）人才储备及股权激励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坚持内部培养，外部引进，重点加强营销团队、研发团队与管理团队的建设，重点储备新能源专业人才、塔筒制造技术人才等，为公司的战略规划储备人才，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顺利推进股权激励股票期权的行权工作。

（2）财务管理层面，坚持提前规划，统筹考量，积极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财务支持。强化资金预算、成本分析与管理、费用管理、应收账款管理等方面的工作，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财务管理能力。

（3）质量管理层面，坚守流程控制，质量为本，打造并优化符合自身条件与客户要求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以优异的质量优势，塑造品牌形象。

（4）制度建设层面，坚持完善制度体系，理顺管理流程，推进制度的实施与应用，凝聚优秀的企业文化，进一步在全公司形成更加强大的向心力和凝聚力。

（5）激励与考核层面，坚持考核与激励并存，充分发挥考核激励机制的督导作用，推动相关业务的持续增长。

4、继续优化投融资管理，进一步助力公司做大做强

（1）资本市场再融资业务

公司于2018年启动了再融资（非公开发行）业务，但因公司自身情况和资本市场环境等发生了变化，综合考虑内外部各种因

素，董事会终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在条件合适、时机成熟之时，公司将推进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市场债权融资、股权融资及其他方式融资等。

（2）其他融资业务

随着公司塔筒制造业务订单数量的增加、及公司风电场建设运营的推进，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将逐步增大。公司将积极筹划，开展多渠道融资，继续推进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综合授信、项目贷款及融资租赁等融资方式。

通过不断提升融资能力，优化投融资管理，融入资金，投向优质项目，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助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内风力发电行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对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风电行业在开发建设总体方案、项目建设核准、上网电价保护、强制并网、强制购电以及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如果上述政策未来发生变化，将影响国内风电运营企业的投资进度，进而对公司塔筒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随着公司的产业链拓展及业务转型，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光伏电站的运营投入，但上述行业受国家补贴的影响较大。补贴政策变化、风电上网电价的调整及电力交易等政策变化，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公司将紧跟政策方向，适当调整相关业务，及时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

2、战略转型风险

公司已陆续开展战略转型及产业链拓展，未来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的运营投入，进入海上风电建设领域，上述新业务领域与公司原有主营业务有较大差异，会给公司带来经营、管理、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挑战和相应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外部人才引进和内部人才培养，提升相关领域业务能力，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强化考核体系，推动公司稳健实现战略转型。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钢铁，钢材市场价格不断变化，会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很大的挑战。2018年度钢铁价格整体上仍呈上涨趋势，公司的营业成本持续上升。未来，若钢材价格继续走高，则可能造成公司制造成本上升，进而会影响到公司的业绩。

公司采取了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尽可能锁定原材料成本，同时公司尝试与部分业主的合同之间增加调价机制，减少钢价剧烈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此外，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平抑部分价格上涨的风险。

4、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及组织机构变革推进，子公司数量有所增多，业务领域不断拓展，公司对管理、技术、营销、业务等方面的中高级人才需求急剧增加，这给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若公司的技术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等能力不能适应公司业务迅速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含事业部管理制度等）不能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可能会导致相应的管理风险。

公司不断探索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管理体系。通过人才培养和人才引进，提升管理能力；通过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强化考核体系，控制并降低经营和管理风险。

5、项目合同延期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量大、周期长，投资决策程序流程较长，且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场地整理、设备采购、交通运输等方面问题较多，存在众多可能导致工程项目延期的不确定性因素。同时，公司的经营模式导致公司存货库存水平较高，占用资金较多，且公司产品的发货时间通常以客户通知为准，若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导致发货时间滞后，则会使得公司的资金成本较高，存货

也可能由于市场价格变动等原因面临减值风险。因此，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强化项目管理，优化营销体系，开展市场开发和资金回收奖励等，以预防和降低相关风险。

6、风及塔架制造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塔架行业集中度仍然相对较低，在低端塔架产品市场中竞争较为激烈，导致行业利润率相对偏低。

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加大营销力度，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市场占有率与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7、融资成本持续提高风险

2018年资金面紧张的局面有所缓解，但公司仍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难题。随着公司在风电场开发上的投入增加，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亦大幅增加，融资成本亦会较往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这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成本压力。

公司将积极拓展渠道，争取获得更多低成本融资（如项目贷款等），同时根据资本市场情况和自身状况，适时开展资本市场再融资等。通过上述措施以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回报股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能重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1.11
2018年02月0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能重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1.31
2018年11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天能重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11.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制度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监管要求。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中小投资者充分表达意见并单独计票。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4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0,012,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1,751,74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1,751,74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2,337,083.3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00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6年度分红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83,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该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2017年度分红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001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该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2018年度分红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001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 年	21,751,740.00	102,337,083.35	21.25%	0.00	0.00%	21,751,740.00	21.25%
2017 年	22,501,800.00	95,582,777.92	23.54%	0.00	0.00%	22,501,800.00	23.54%
2016 年	28,002,240.00	171,345,299.55	16.34%	0.00	0.00%	28,002,240.00	16.3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郑旭	股份限售承诺	自天能重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天能重工股份，也	2016 年 11 月 25	3 年	正常履行中

		不会由天能重工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日		
	李隽	股份限售承诺	自天能重工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天能重工股份,也不会由天能重工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6年11月25日	1年 已履行完毕
	郑旭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条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本人限售期限届满;本人承诺的限售期届满;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减持前3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2、减持数量:若本人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持有股份数量的25%。3、减持方式:在满足股份转让的条件后,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4、减持价格:若本人持有的天能重工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5、减持期限:本人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股份意向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程序。6、承担后果: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人减持天能重工股份所得收益归天能重工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交付天能重工,则天能重工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天能重工的违规减持所	2016年11月25日	5年 正常履行中

		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张世启	股份减持承诺	<p>1、减持条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本人限售期限届满；本人承诺的限售期届满；本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转让股份的情形；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2、减持数量：若本人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后的持股比例不低于届时公司总股本的 5%。3、减持方式：在满足股份转让的条件后，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4、减持价格：若本人持有的天能重工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份拆细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5、减持期限：本人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股份意向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程序。6、承担后果：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本人减持天能重工股份所得收益归天能重工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交付天能重工，则天能重工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中与应交付天能重工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16 年 11 月 25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1、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根据公司 2014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上市后公司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本次上市后的股份比例共享。2、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①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p>	2016 年 11 月 25 日	3 年	正常履行中

		<p>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②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③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资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最低应达到 8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a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b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④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发放股票股利；公司不得单独发放股票股利。</p> <p>⑤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股利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中期分红只以现金分红，不采取股票股利形式。公司股东大会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2)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p>			
--	--	--	--	--	--

		<p>相关议案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经独立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应对董事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预案发布独立意见; 并经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 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 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 ①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②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3) 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①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 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 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 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②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本规划将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 的前提下, 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 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③上市后三年具体回报规划: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将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 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 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 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章程》(草案) 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p>			
--	--	---	--	--	--

		<p>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资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④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公司应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规划，根据公司现状、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调整，以明确相应年度的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影响，而需调整已制订好的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由董事会作出决议，经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同意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可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p>边丽本;刘萍;刘卫东;吕渐杰;宋德海;孙小波;王桂林;王清友;于富海;张世启;张兴红;郑旭</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做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情况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能重工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能重工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能重工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能重工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能重工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能重工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p>	<p>2016年11月25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通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能重工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能重工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能重工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天能重工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天能重工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如公司上述股东违反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其现金分红，直至其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之日止；如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违反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其工资、薪酬及津贴，直至其履行上述相关义务之日止。</p>			
	<p>张世启;郑旭</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旭先生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张世启先生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天能重工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能重工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能重工目前及以后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天能重工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天能重工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其他职务；3、本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地位作出任何不利于天能重工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可能对天能重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天能重工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天能重工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天能重工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能重工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p>	<p>2016 年 11 月 25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能重工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本人在作为天能重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担任天能重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均对本人有约束力；5、本承诺可视为对天能重工及其每一股东分别作出的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述各方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有关各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p>			
	<p>边丽本;刘萍;刘卫东;吕渐杰;宋德海;孙小波;王桂林;王清友;于富海;张世启;张兴红;郑旭</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一)本预案有效期及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 1、本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2、在本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控股股东、本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上述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第二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简称“触发日”)。3、触发日后，如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该次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二)稳定股价的措施：本预案具体包括三个阶段的稳定股价措施，具体如下：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在触发日次日起的五个交易日内，应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控股股东实施增持计划应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资金来源为自筹，控股股东单次增持的公司权益的股份不低于其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2、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如控股股东</p>			

		<p>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则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日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如控股股东公告的增持计划实施期满但未实施,则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公告的增持计划实施期满日次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交易价格、公司净资产金额及公司现金流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回购数量和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3、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如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前述稳定股价方案,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董事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如董事会公告的公司稳定股价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稳定股价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之日的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告后五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期顺延为 N+5 交易日内)将以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税后)的 30%用于增持公司股票。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措施后的一百二十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义务的第一百二十一个交易日开始,如果公司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格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将按照前述 1、2、3 的顺序自动产生。(三)未能履行本预案的约束措施 1、非因不可抗力,如控股股东未能提出或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所持股份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2、如本公司董事会未能制订或实施需由公司实施的稳定股价方案,董事会应向投</p>			
--	--	--	--	--	--

		<p>资者说明具体原因，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3、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本公司自未能履行约定义务当月起扣减相关当事人每月薪酬的 3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上一会计年度从本公司已取得薪酬总额的 30%。4、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等客观原因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四) 其他事项 1、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3、公司承诺并保证以同意本预案内容作为选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之一，要求新聘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和本预案的相应要求</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本公司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净额法冲减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或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公司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具体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9-30	8,700,000.00	80.00%	收购	2018-9-30	股权交割	5,794,335.28	2,998,673.40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0.00%	收购			2,695,732.77	1,718,952.92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8-31	5,015,765.46	100.00%	收购	2018-8-31	股权交割	1,304,365.13	468,167.04

说明：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大安天润对大安绿能持股比例为87.50%。收购日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13,062,149.43元。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与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资800.00万，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20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

日，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2)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本溪市宣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3) 本公司本期与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资65.00万，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认缴35.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4) 本公司2016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庆云天能重工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5)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黑山宣力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6)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新巴尔虎左旗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7) 本公司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4,501.00万元，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实缴资本3.00万元。

(8)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收资本为0.00元。

(9) 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本期共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认缴1,980.00万，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认缴2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10)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1) 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如东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2) 本公司2017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德州启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3) 本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太康县伟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波、韩晓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含年度报告审计费用，金额为70万元。

本年度，因公司开展非公开发行业务，聘请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10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第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

1、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

2、2018年10月27日起至2018年11月6日，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任何异议，并于2018年11月9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18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1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4、2018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受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

5、2019年1月10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天能JLC1，期权代码：036332。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截止本年报披露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进入行权期。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 及资产的 账面 价值 (万	合同涉 及资产的 评估 价值 (万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元)(如 有)	元)(如 有)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靖边县风润风电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组、塔筒和其他设备	2018年11月16日			无		市场定价	20,500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18年11月02日	《公司关于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的公告》，合同编号：2018-080。该合同于2018年11月15日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坚持“立足诚信，和谐共赢”的社会责任理念，统筹协调公司的各利益相关方，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客户、员工、供应商和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方的责任。

1、努力经营，回报股东：公司制定了股东回报计划，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回报计划开展利润分配。上市以来，三年累计分红金额达6200多万元。

2、诚实守信，合作共赢：公司在与上下游客户的业务往来中，强调诚实守信，坚持质量为本，与客户合作共赢，建立了良好的互信关系。

3、关爱员工，以人为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的专业技能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通过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和职务晋升机制，使员工获得个人发展的平台和空间。通过股权激励，使核心员工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

4、完善治理，合规运作：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依法规范三会运作，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各机构之间互相制衡、协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5、节能减排，绿色发展：公司积极推进战略转型，通过新能源发电业务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同时，公司在生产环节重视节能减排，不断增加环保投入，完善环保设施，提升减排能力，减轻环保压力。

6、依法纳税，奉献社会：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和谐共赢。

公司积极依法纳税，促进就业，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通过开展扶贫捐助和参与精准扶贫等活动，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以切实行动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公司将产业扶贫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抓手，积极寻找机会，将产业扶贫与公司发展相结合，开展精准扶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年前三季度累计支出精准扶贫款400.20万元，用于协助精准扶贫2017年度建档立卡卡的1334户贫困户，其中协助青海共和县建档立卡精准扶贫667户、青海兴海县建档立卡精准扶贫667户。

2018年第四季度累计支出精准扶贫款1373.7万元。

①青海项目：

因该产业扶贫项目系公司收购项目，项目发电后开始精准扶贫。收购完成后，公司与当地扶贫局协商，于2018年第四季度对前期扶贫款进行了补缴，并对扶贫方案进行了调整。其中：

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补充增加支付2017年度的扶贫款合计511万元，由当地扶贫局建档立卡进行精准扶贫，合计944户。

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支付2018年度建档立卡的1668户贫困户，合计支出精准扶贫款500.4万元。

扶贫方案调整后，公司在青海项目的精准扶贫标准如下：

共和县项目：精准扶贫667户，扶贫款为200.1万元/年。

兴海县项目：精准扶贫667户，扶贫款为200.1万元/年。

贵南县项目：精准扶贫334户；扶贫款为100.2万元/年。

②大安项目

通过与当地扶贫局协商支付2018年度建档立卡的1200户贫困户，合计支出精准扶贫款362.3万元。其中：

大安天润项目：精准扶贫800户；扶贫款为241.5万元/年。

大安绿能项目：精准扶贫400户；扶贫款为120.8万元/年。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862.7
2.物资折款	万元	0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868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5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862.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868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继续按照与当地扶贫局确定的扶贫方案，继续在青海项目、大安项目上开展精准扶贫。预计2019年度青海项目支付扶贫款500.4万元，大安项目支付扶贫款362.3万元。

如上述扶贫方案有调整，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颗粒物；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5	打砂工序：3个；喷漆工序：2个。	颗粒物： 2.94mg/m ³ 二甲苯 4.73 mg/m ³	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颗粒物： 262.16kg； 二甲苯： 43.78kg；	颗粒物： 4080kg； 二 甲苯： 384kg；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和地方政府相关环保要求，对产生的废气等污染物设置了专职管理部门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进行管理。

公司的主要污染因素有：喷砂、喷漆工序产生的金属粉尘和有机废气和车间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喷漆工序产生的废油漆桶、废油漆渣以及有机废气处理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活性炭等固体废物。

2009年5月，公司建成了抛丸粉尘处理设备，该设备是旋风式除尘由布袋回收后，再由15m高的排气筒排放，各污染物的排放情况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二级标准的要求。

2015年公司建成了有机废气处置设备，本项目的设备是由洗涤塔喷淋+UV光解氧化处理+活性炭吸附的形式处理，最后再经过15米的排气筒排放，排出气体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目前该设备正常运行。

2016年，公司对打砂除尘设备进行更新，除尘效果比以前明显提高。目前该设备正常运行。

2018年11月份，公司对有机废气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将设备升级为催化燃烧设备，进一步减少了危险废物的产生和有机废气的排放。

公司每年对粉尘颗粒物和有机废气二甲苯检测4次，每季度1次，所有检测都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青岛顺昌检测评价有限公司检测，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委托第三方撰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到胶州市环境保护局申请项目建设申请审批，胶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了关于公司风塔塔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胶州市环境保护局对公司风力发电塔塔架生产项目“三同时”验收，并出具了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要求，制定了《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应急预案体系由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各存在环境风险的车间各工序的应急处置措施组成。公司应急预案包括总则、公司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应急救援机构及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与通报、应急响应与措施、后期处置、应急培训与演练、奖惩、保障措施、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应急预案实施、附录组成。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我公司为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或由安全生产次生、衍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而制定的应急预案。规范了我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出了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程序和应对措施，完善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我公司救援抢险队伍的衔接和联动体系，为我公司有效、快速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

根据本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的使用、储存情况，可能存在发生人员受伤事故，针对这些突发事故，为保证公司、社区、职工生命和财产的安全，预防突发化学事故发生，并能做到在事故发生后得到迅速有效地实现控制和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事故所带来的损失，按照公司“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公司2018年“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郑旭

副组长：张兴红

成 员：周茂尚、潘名来、韩明坤、于富海

当发生突发事故时，应急救援组织能尽快的采取有效的措施，第一时间投入紧急事故的处理，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厂区设立的应急救援小组包括厂指挥部和专业救援队伍。厂指挥部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

我公司在日常运行期间组建了“事故应急救援队伍”，由常务副总领导指挥，行政副总为副指挥，下设由各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救援小组，各小组恪尽职守又相互协作，组织机构详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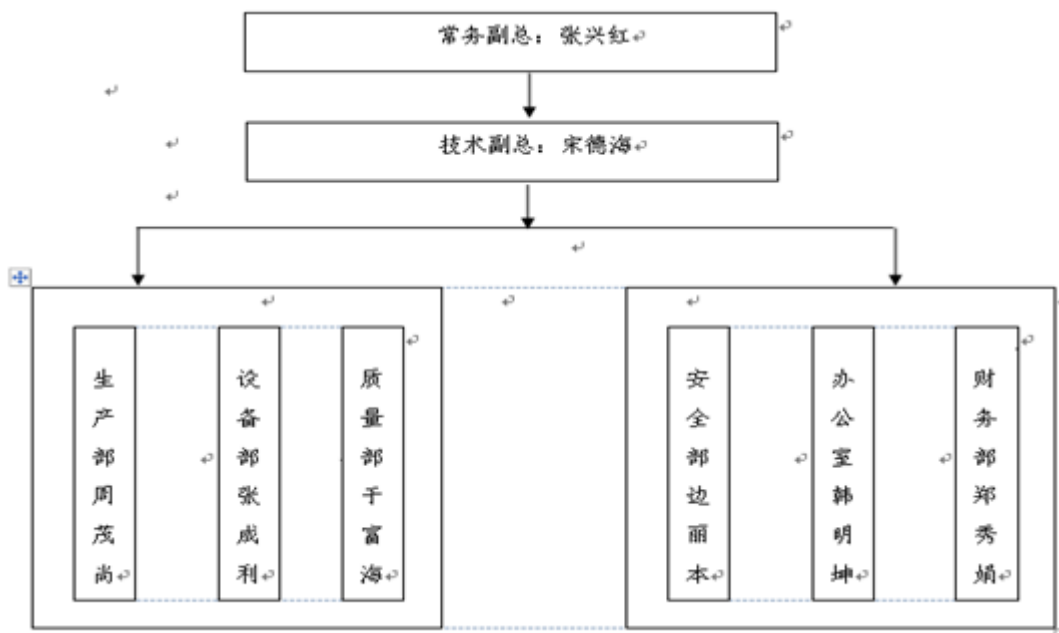


图4.1 组织机构体系图

在发生事故时，各应急小组按各自职责分工开展应急救援工作。通过平时的演习、训练，完善事故应急预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厂界噪音检测：公司购买噪音检测仪器，定期对厂界内的噪声进行检查，检测结果符合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1中3类标准要求。

有机废气检测：公司每季度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有机废气处置设备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918,750	46.61%	0	0	0	-4,500,000	-4,500,000	65,418,750	43.6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9,918,750	46.61%	0	0	0	-4,500,000	-4,500,000	65,418,750	43.6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9,918,750	46.61%	0	0	0	-4,500,000	-4,500,000	65,418,750	43.6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0,093,250	53.39%	0	0	0	4,500,000	4,500,000	84,593,250	56.39%
1、人民币普通股	80,093,250	53.39%	0	0	0	4,500,000	4,500,000	84,593,250	56.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50,012,000	100.00%	0	0	0	0	0	150,012,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持有公司首发前限售股4500000股的股东李隽先生，于2016年12月18日辞职，根据其承诺，其限售期延长至2018年6月18日。经申请，其所持有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6月19日解除限售。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 本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锁定部分。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李隽	4,500,000	4,500,000	0	0	持有公司首发前限售股 4500000 股的股东李隽先生，因上市后 6 个月内离职，根据其承诺，其限售期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18 日。	已解除限售
郑旭	45,000,000	0	0	45,000,000	首发前限售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张世启	16,875,000	0	0	16,875,000	高管锁定	——
宋德海	3,375,000	0	0	3,375,000	高管锁定	——
刘萍	168,750	0	0	168,750	高管锁定	——
合计	69,918,750	4,500,000	0	65,418,7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4,96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3,093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旭	境内自然人	30.00%	45,000,000	0	45,000,000	0	质押	39,656,880
张世启	境内自然人	15.00%	22,500,000	0	16,875,000	5,625,000		
李隽	境内自然人	3.00%	4,506,000	6000	0	4,506,000	质押	2,645,998
宋德海	境内自然人	3.00%	4,500,000	0	3,375,000	1,125,000		
上海吉晔苕清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3,780,000	0	0	3,780,000		
北京信达达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003,800	-3,000,200	0	2,003,800		
赵永娟	境内自然人	1.30%	1,957,300	1,957,300	0	1,957,300		
全国社保基金五 零二组合	其他	0.90%	1,353,520	1,353,520	0	1,353,520		
邹瑞莲	境内自然人	0.89%	1,333,922	1,333,922	0	1,333,922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一银 华中小盘精选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	其他	0.84%	1,266,400	1,101,120	0	1,266,400		

金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世启	5,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25,000				
李隽	4,5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吉晔苙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0,000				
北京信中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3,800				
赵永娟	1,9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7,3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353,520	人民币普通股	1,353,520				
邹瑞莲	1,333,922	人民币普通股	1,333,9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6,400				
宋德海	1,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				
颜放	1,07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3,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颜放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73,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073,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旭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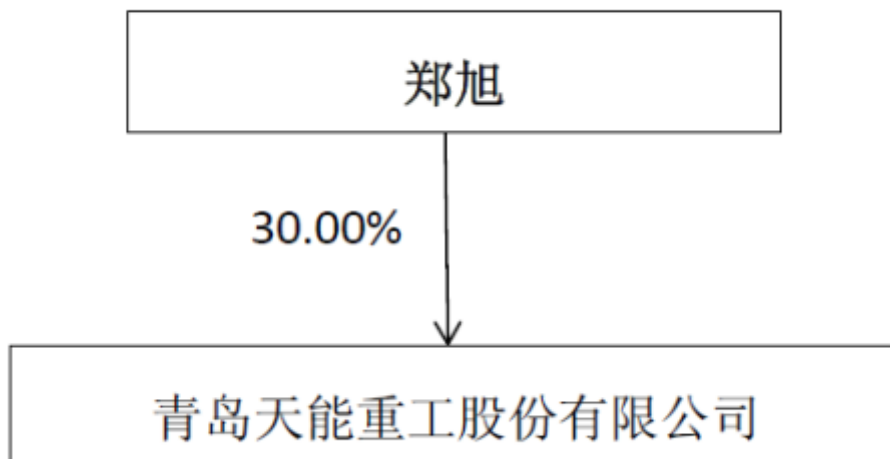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旭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郑旭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4年12月05日		45,000,000	0	0	0	45,000,000
张世启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4年12月05日		22,500,000	0	0	0	22,500,000
宋德海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4年12月05日		4,500,000	0	0	0	4,500,000
刘萍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5	2014年12月05日		225,000	0	20,000	0	205,000
合计	--	--	--	--	--	--	72,225,000	0	20,000	0	72,205,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萍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8年07月19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方瑞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8年07月19日	董事会聘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郑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厂长、青岛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世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厂长助理、中国

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新疆风塔项目部项目经理、青岛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宋德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于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中国国际水利电力公司青岛地区负责人、青岛双瑞国际工贸有限公司副经理、青岛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兴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项目负责人、技术科科长、车间主任、新加坡项目部副总经理、哈萨克斯坦项目部副总经理、国际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进军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山东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盈科瑞创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亚平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曾获“青岛市优秀律师”、“山东省优秀律师”荣誉称号。现任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青岛市律师协会会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

王桂林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学博士。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设计技术研究院工程师、市场开发处工程师。现就职于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截至披露日，公司的监事会成员为：

于富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青岛大学天然产物研究所、青岛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质量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于富海先生一直从事技术研发工作，曾担任多个研发项目负责人，发明了“风力发电塔筒体环缝外焊道焊接平台、防缠绕式电焊机接地装置、栓钉加固型风力发电塔底座”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

刘春霞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2006年4月至今任职于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陆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10年至今任职于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

刘卫东先生（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监事，现任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副经理。2019年1月9日，刘卫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陆娜女士为公司监事。

边丽本先生（原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青岛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曾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19年1月9日，边丽本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同日选举刘春霞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七名。

郑旭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宋德海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张兴红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部分介绍。

刘萍女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企业管理专业，会计师。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第七建设公司金属结构厂财务科长。

胡鹏鹏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青岛碱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亿热电厂；曾任云南蓝天重工有限公司经营经理、副总经理。

赵波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深圳发展银行青岛分行国际业务产品经理、国际业务中心总经理，平安银行青岛漳州路支行行长、黑龙江南路支行行长。

方瑞征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青岛大学法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曾任职于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如结合行业和辖区实际情况，该薪酬需要调整，公司将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结合上述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进行了薪酬的实际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旭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现任	70	否
张世启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60	否
宋德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8	否
张兴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8	否
宋进军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7.33	否
王亚平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7.33	否
王桂林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8	否
王清友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0.67	否
于富海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12.5	否
边丽本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现任	13.9	否
刘卫东	监事	男	29	现任	54.61	否
刘萍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5	现任	48	否
胡鹏鹏	副总经理	男	33	现任	48	否
赵波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48	否
方瑞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6	现任	31.67	否
合计	--	--	--	--	506.0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	报告期内	报告期末	期初持有	本期已解	报告期新	限制性股	期末持有

		可行权股 数	已行权股 数	已行权股 数行权价 格(元/股)	市价(元/ 股)	限制性股 票数量	锁股份数 量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票的授予 价格(元/ 股)	限制性股 票数量
张兴红	董事、副总 经理	0	0			0	0	0		0
宋德海	董事、副总 经理	0	0			0	0	0		0
刘萍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胡鹏鹏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赵波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方瑞征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0	0			0	0	0		0
合计	--	0	0	--	--	0	0	0	--	0
备注(如 有)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第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2018年12月27日,公司向激励对象进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1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况如下:张兴红:45万份;宋德海:45万份;刘萍:45万份;胡鹏鹏:45万份;赵波:45万份;方瑞征:45万份。2019年1月10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截止本年报披露日,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获授的股票期权尚未进入行权期。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5

销售人员	12
技术人员	60
财务人员	28
行政人员	165
合计	5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9
本科	70
专科	105
高中及以下	345
合计	530

2、薪酬政策

公司采用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缴纳各项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的薪酬政策是依据社会经济水平及公司的发展战略制订，以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方式，对不同岗位性质的人员，根据个人工作能力、工作经验、学历等作为依据，制定及修订各岗位薪资标准，以充分体现薪酬激励作用，确保薪酬的市场竞争力，保证企业的经营目标，提高团队的稳定性与积极性。核心管理人员的工资根据其所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履行情况确定，年终奖金以公司当年业绩为基础确定，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同时年终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开展评优活动，对先进个人和劳动模范等实施奖励。公司根据发展情况以及员工的表现，提供调岗及调薪政策，使员工的职业规划与薪酬相匹配，并不断积极探索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使员工收入依据公司经济效益的变化而变化。公司秉承竞争性、公平性和激励性的原则，不断完善薪酬体系，以此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3、培训计划

为有效地提高员工素质与员工岗位胜任能力，公司依据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结合员工自身情况，加强对员工的各项培训。公司每年初根据各部门培训需求申报情况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按年度培训计划组织安排相关培训。其中，员工入职培训、技能培训、质量培训及职业健康安全培训等由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组织进行，外部培训以学历、专业进修、职业资格考试为主。

2019年公司培训项目主要有：（1）加强普通生产员工的技能培训，提高生产员工的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2）通过专业进修、职业资格考试等提高中层管理者的职业素质与管理技能；（3）进行规模的团队建设培训，积极宣传企业文化，增强员工的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依法规范三会运作，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各机构之间互相制衡、协调运作。

同时，公司继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制订并颁布实施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股东及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对于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均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影响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在表决时对中小投资者实施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依法独立运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利益输送的现象。

3、董事及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届满。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并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或《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含各委员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日常决策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依法对有关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会议资料均存档备查，相关会议决议等均及时合规地进行了公告披露。

4、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限届满。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顺利完成了监事会换届工作，并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5、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及时的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组织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组织召开“年度报告说明会”、参加投资策略会、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形式，网上或现场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同时，在合规合法的前提下，通过互动易、投资者接待电话、邮箱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方面

公司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研发等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未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方面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处兼职。

3、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实用新型、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对所有资产均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并依法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上述机构权责明确，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5、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必要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等违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15%	2018 年 02 月 02 日	2018 年 02 月 02 日	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14%	2018 年 05 月 25 日	2018 年 05 月 25 日	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17%	2018 年 08 月 10 日	2018 年 08 月 10 日	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15%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	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宋进军	11	1	10	0	0	否	1
王亚平	11	1	10	0	0	否	2
王桂林	12	1	11	0	0	否	1
孙小波	1	0	0	0	1	是	0
王清友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017年11月20日，孙小波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但孙小波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孙小波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2018年2月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的独立董事，孙小波先生的辞职正式生效。2018年度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度召开的董事会第二十八、二十九、三十次会议，孙小波先生均未亲自出席，亦未委托出席。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或独立董事意见，对于独立董事的意见公司均已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依法召集召开相关会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新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宋进军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王亚平先生、张兴红先生为委员。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议、审阅，并与审计师、公司财务进行沟通与交流；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进行审查监督；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等。报告期内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

（2）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新的战略发展委员会：郑旭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张世启先生、王桂林先生为委员。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通过召开委员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发展规划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3次。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新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亚平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郑旭先生、王桂林先生为委员。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审议公司薪酬制度建设情况，拟定股权激励考核方案等。报告期内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新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桂林先生担任召集人（主任委员）、王亚平先生、郑旭先生为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审议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遴选符合公司发展的优秀人才，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报告期内，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2次。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有效地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包含6名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主要核心员工和技术骨干。

2018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及年度工作状况及述职等进行考核、评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制定的年度目标责任制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并按照上述决策程序确定并发放。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b、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重大错报；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e、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2、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帐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a、公司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b、相关管理制度存在重大设计缺陷；c、媒体负面新闻频现；d、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e、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2) 上述重大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可确认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符合下列条下之一的，分别按标准认定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A、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2%或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 ，为重大缺陷。B、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1%小于营业收入的 2%，或者资产总</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额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 小于资产总额的 1%, 为重要缺陷。C、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 或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 为一般错报。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 2018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和信专字(2019)第 000045 号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和信审字(2019)第 00003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波、韩晓杰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19)第000036号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能重工）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能重工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能重工，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	--------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如天能重工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2.2和附注五、4.2 所述,天能重工应收账款余额 648,805,586.80元,坏账准备金额 59,456,032.95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24,694,347.84元,坏账准备金额 13,089,115.18元。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此类应收款项的减值计提提取取决于管理层对这些客观证据的判断和估计;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及在单项减值测试中没有客观证据证明需要计提单项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对这些组合进行减值损失总体评价。管理层以信用风险特征及历史还款记录为基础,确定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各应收款项组合的坏账准备,管理层对各组合的预计损失比例取决于管理层的综合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对天能重工信用政策及应收款项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分析天能重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通过分析天能重工应收款项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获取天能重工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我们发现,根据所得证据,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合理的。</p>
---	--

1.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如天能重工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5 所述,存货余额753,984,492.43元,存货跌价准备188,753.54元。期末存货余额占资产总额的23.09%。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要求管理层进行综合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存货的跌价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对天能重工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 对天能重工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是否存在逾期未交付等; 取得天能重工存货的年末存货清单,对比库存商品结存单价与销售合同的销售单价,并考虑相关销售税费,分析产品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对客户逾期未要求交付的产品,对销售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函证,并对比预计处置收入和产品账面结存金额,以确认该部分产品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获取天能重工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p>

	<p>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天能重工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期的变化情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我们发现，根据所得证据，管理层对存货的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合理的。</p>
--	--

四、其他事项

无

五、其他信息

天能重工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能重工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能重工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能重工、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能重工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

可能导致对天能重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能重工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天能重工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4月12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334,691.27	224,630,014.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47,813,214.54	465,781,789.62
其中：应收票据	58,463,660.69	26,064,333.60
应收账款	589,349,553.85	439,717,456.02
预付款项	36,580,750.23	56,338,967.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688,247.33	14,072,975.82
其中：应收利息	83,014.67	1,677,478.4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3,795,738.89	396,411,452.6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003,528.54	507,299,073.15
流动资产合计	2,007,216,170.80	1,664,534,27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5,869,682.13	470,593,391.15
在建工程	40,013,229.41	92,668,490.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850,096.39	111,208,138.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9,248.41	1,121,63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09,049.49	14,571,86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582,641.78	120,095,064.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7,943,947.61	810,258,583.39
资产总计	3,265,160,118.41	2,474,792,85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927,51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79,940,220.47	498,195,325.99
预收款项	312,364,476.79	206,961,849.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81,148.00	5,139,746.14
应交税费	19,151,520.15	15,193,522.01
其他应付款	14,111,143.17	34,057,306.19
其中：应付利息	691,728.13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3,048,508.58	763,475,259.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33,048,508.58	763,475,259.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12,000.00	150,0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1,051,635.90	900,813,935.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38,383.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10,419.70	53,378,045.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1,249,980.33	574,447,071.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8,724,035.93	1,675,312,669.08
少数股东权益	73,387,573.90	36,004,92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2,111,609.83	1,711,317,59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5,160,118.41	2,474,792,856.97

法定代表人：郑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424,408.82	212,079,81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60,006,544.25	383,721,365.20
其中：应收票据	57,963,660.69	25,464,333.60
应收账款	502,042,883.56	358,257,031.60
预付款项	725,509,162.82	446,463,827.61
其他应收款	9,984,352.63	13,148,457.47
其中：应收利息	83,014.67	1,677,478.46
应收股利		
存货	576,121,771.21	344,676,268.0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190,588.39	489,056,894.69
流动资产合计	2,376,236,828.12	1,889,146,625.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055,898.73	95,236,598.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501,011.38	57,390,932.27
在建工程	2,759,195.17	18,661,304.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7,254,676.23	48,400,561.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1,883.94	8,519,045.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72,784.22	14,647,422.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685,449.67	242,855,864.39
资产总计	2,855,922,277.79	2,132,002,489.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927,51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41,334,543.77	386,135,641.55
预收款项	289,953,045.25	175,835,543.50
应付职工薪酬	2,994,606.65	2,819,061.77
应交税费	4,155,344.94	6,641,862.65
其他应付款	2,190,303.82	1,746,463.51
其中：应付利息	691,728.1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89,627,844.43	577,106,082.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89,627,844.43	577,106,082.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12,000.00	150,0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2,682,276.44	902,444,576.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38,383.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6,410,419.70	53,378,045.36
未分配利润	457,189,737.22	452,400,16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6,294,433.36	1,554,896,406.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5,922,277.79	2,132,002,489.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93,566,890.47	738,005,874.95
其中：营业收入	1,393,566,890.47	738,005,874.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9,576,227.22	651,632,967.67
其中：营业成本	1,067,357,827.72	551,357,577.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99,935.38	6,894,583.45
销售费用	84,818,404.64	52,116,233.88
管理费用	52,851,948.07	40,623,960.87
研发费用	38,396,536.02	22,515,533.81
财务费用	10,588,929.02	-19,002,457.38
其中：利息费用	21,446,025.94	
利息收入	12,465,508.09	19,581,178.36
资产减值损失	9,662,646.37	-2,872,464.89
加：其他收益	1,217,218.92	1,604,8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8,68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207,882.17	103,566,432.89
加：营业外收入	9,161,995.53	8,754,774.87
减：营业外支出	4,874,684.97	270,74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495,192.73	112,050,460.92
减：所得税费用	13,729,558.52	14,462,057.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765,634.21	97,588,403.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765,634.21	97,588,403.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337,083.35	95,582,777.92
少数股东损益	13,428,550.86	2,005,625.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8,383.50	-3,338,383.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8,383.50	-3,338,383.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8,383.50	-3,338,383.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38,383.50	-3,338,383.5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104,017.71	94,250,01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675,466.85	92,244,394.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28,550.86	2,005,625.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822	0.63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822	0.63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郑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43,549,327.07	724,761,000.80
减：营业成本	1,066,699,177.15	568,402,062.06
税金及附加	3,165,614.93	4,688,908.36
销售费用	63,556,804.36	41,875,254.00
管理费用	20,338,307.01	19,460,338.43
研发费用	38,396,536.02	22,515,533.81
财务费用	10,197,525.76	-19,015,792.99
其中：利息费用	20,914,800.73	
利息收入	12,248,710.89	19,564,327.84
资产减值损失	6,914,271.04	-1,655,585.79
加：其他收益	546,590.00	126,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8,68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27,680.80	104,205,168.53
加：营业外收入	414,631.73	28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9,479.10	130,728.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062,833.43	104,074,719.86
减：所得税费用	4,739,089.98	14,810,931.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23,743.45	89,263,787.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323,743.45	89,263,787.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38,383.50	-3,338,383.5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8,383.50	-3,338,383.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38,383.50	-3,338,383.5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62,126.95	85,925,404.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410,749.98	718,010,567.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9,323.10	60,312,96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2,930,073.08	778,323,529.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4,057,481.99	480,791,466.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62,236.10	48,341,301.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21,951.09	53,627,18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71,206.27	64,959,5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6,412,875.45	647,719,50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482,802.37	130,604,02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16,12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859,999.99	723,687,361.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900,999.99	739,903,48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8,569,150.14	432,138,22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87,507.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350,000.00	797,88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706,657.95	1,230,023,22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05,657.96	-490,119,74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4,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4,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672,567.04	52,822,92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672,567.04	57,072,922.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89,784.90	28,002,2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07,996.82	112,689,64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397,781.72	140,691,88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274,785.32	-83,618,96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86,324.99	-443,134,684.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940,369.46	555,075,053.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926,694.45	111,940,369.4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5,945,278.91	675,691,213.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61,903.02	58,254,85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007,181.93	733,946,06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4,747,644.02	450,298,557.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90,303.51	24,126,45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92,181.05	41,873,52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95,523.75	157,216,53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625,652.33	673,515,07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618,470.40	60,430,993.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16,12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859,999.99	723,3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900,999.99	739,606,120.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264,472.87	308,696,53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819,300.00	52,42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350,000.00	797,88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9,433,772.87	1,159,006,53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67,227.12	-419,400,41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89,645.09	52,822,92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689,645.09	52,822,922.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4,159.90	28,002,2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07,996.82	112,689,64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912,156.72	140,691,88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777,488.37	-87,868,96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626,245.09	-446,838,379.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90,166.91	546,228,54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16,412.00	99,390,166.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0,813,935.90		-3,338,383.50		53,378,045.36		574,447,071.32	36,004,928.46	1,711,317,59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12,000.00				900,813,935.90		-3,338,383.50		53,378,045.36		574,447,071.32	36,004,928.46	1,711,317,59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		3,338,383.50		3,032,374.34		76,802,909.01	37,382,645.44	120,794,01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8,383.50				102,337,083.35	13,428,550.86	119,104,017.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							23,954,094.58	24,191,794.5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954,094.58	23,954,094.5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700.00								237,7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32,374.34		-25,534,174.34		-22,501,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032,374.34		-3,032,374.3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501,800.00		-22,501,8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1,051,635.90				56,410,419.70		651,249,980.33	73,387,573.90	1,832,111,609.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40,000.00				967,485,935.90				44,451,666.56		515,792,912.20	23,649,302.94	1,634,719,817.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40,000.00				967,485,935.90				44,451,666.56		515,792,912.20	23,649,302.94	1,634,719,817.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672,000.00				-66,672,000.00		-3,338,383.50		8,926,378.80		58,654,159.12	12,355,625.52	76,597,779.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8,383.50				95,582,777.92	2,005,625.52	94,250,019.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50,000.00	10,3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350,000.00	10,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926,378.80		-36,928,618.80		-28,002,2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26,378.80		-8,926,378.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2,240.00		-28,002,24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67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6,672,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0,813,935.90			-3,338,383.50		53,378,045.36	574,447,071.32	36,004,928.46	1,711,317,597.5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2,444,576.44		-3,338,383.50		53,378,045.36	452,400,168.11	1,554,896,406.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12,000.00				902,444,576.44		-3,338,383.50		53,378,045.36	452,400,168.11	1,554,896,406.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700.00		3,338,383.50		3,032,374.34	4,789,569.11	11,398,02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8,383.50			30,323,743.45	33,662,12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700.00						237,7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700.00						237,7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32,374.34	-25,534,174.34	-22,501,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032,374.34	-3,032,374.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501,800.00	-22,501,8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2,682,276.44				56,410,419.70	457,189,737.22	1,566,294,433.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340,000.00				969,116,576.44				44,451,666.56	400,064,998.96	1,496,973,241.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340,000.00				969,116,576.44				44,451,666.56	400,064,998.96	1,496,973,241.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672,000.00				-66,672,000.00				8,926,378.80	52,335,169.15	57,923,164.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263,787.95	85,925,404.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26,378.80	-36,928,618.80	-28,002,2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26,378.80	-8,926,378.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02,240.00	-28,002,24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672,000.00				-66,67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6,672,000.00				-66,672,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12,000.00				902,444,576.44		-3,338,383.50	53,378,045.36	452,400,168.11	1,554,896,406.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6年3月，2016年11月16日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采取“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84万股,并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3,34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0,012,000股。公司于2017年6月7日完成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的注册地为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总部办公地址为山东省胶州市李哥庄镇大沽河工业园龙翔大街10号。

本公司主要从事金属钢结构产品制造,主要生产风机塔架,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行业。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2日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12);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和摊销(附注三、14);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三、15);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8);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19);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24)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

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商品合约对商品价格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权益工具：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本公司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①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

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年末余额 500 万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年末余额 100 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主要材料（钢板和法兰）领用和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的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可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

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

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及光伏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年	5.00	3.8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00	19.0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为自营方式建造。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

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原则为：单套风机塔架（通常包含上、中、下段和基础环）发出并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检验无误后，由客户在货物发货清单上签字确认，公司按此手续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条件。

(4) 建造合同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2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赁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

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套期会计

为规避原材料钢板价格风险，公司把钢板热卷期货合约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对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公司采用套期会计进行处理。公司采用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为远期合约，被套期项目为公司已签署的销售合同所需原材料钢板的预期采购。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正式指定，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已载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对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的程度。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1）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2）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当预期采购发生时，则将其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存货成本。

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它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当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采购发生并计入存货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存货成本。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比率分析法对套期项目进行有效性评价，满足下列条件时认为套期项目高度有效：

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能够高度有效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变动；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比率在80%-125%之间。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董事会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47,813,214.54 元，上期金额 465,781,789.62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董事会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479,940,220.47 元，上期金额 498,195,325.99 元
"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	董事会	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83,014.67 元，上期金额 1,677,478.46 元
"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	董事会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691,728.13

款"列示		元, 上期金额 0.0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 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 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8,396,536.02 元, 上期金额 22,515,533.81 元, 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 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 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 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 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 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 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和应税劳务收入	16%
消费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1%、2%、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法定税率或如下优惠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哈密红星重工有限公司	15%
贵南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共和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兴海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0%
济源金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玉田县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0%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0%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0%

2、税收优惠

1、公司于2017年重新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737100254,按国家相关税收规定,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税收优惠期为2017年9月19日至2020年9月18日。

2、根据财税〔2011〕58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税〔2016〕81号规定,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太阳能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居民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输变电设施)的新建项目,可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7,331.55	64,100.59
银行存款	282,789,362.90	111,876,268.87
其他货币资金	107,407,996.82	112,689,645.09
合计	390,334,691.27	224,630,014.55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8,463,660.69	26,064,333.60
应收账款	589,349,553.85	439,717,456.02
合计	647,813,214.54	465,781,789.62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8,463,660.69	26,064,333.60
合计	58,463,660.69	26,064,333.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9,673,604.70	
合计	329,673,604.7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648,805,586.80	100.00%	59,456,032.95	9.16%	589,349,553.85	489,083,911.75	100.00%	49,366,455.73	10.09%	439,717,456.02

应收账款										
合计	648,805,586.80	100.00%	59,456,032.95	9.16%	589,349,553.85	489,083,911.75	100.00%	49,366,455.73	10.09%	439,717,456.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4,063,706.26	23,703,185.32	5.00%
1 至 2 年	99,354,023.70	9,935,402.37	10.00%
2 至 3 年	63,422,165.82	19,026,649.75	30.00%
3 至 4 年	10,349,791.02	5,174,895.51	50.00%
4 至 5 年	1,615,900.00	1,615,900.00	100.00%
合计	648,805,586.80	59,456,032.95	9.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89,577.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期末应收账款中前5名的金额总计为178,031,749.44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27.44%，坏账准备金额9,331,003.81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所有权受限制的应收账款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440,979.82	94.15%	54,522,409.47	96.78%
1至2年	3,005,793.85	5.48%	1,816,558.32	3.22%
2至3年	133,976.56	0.37%		
合计	36,580,750.23	--	56,338,967.7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超过一年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中前5名的金额总计31,254,767.08元，占预付款项账面余额的85.44%。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014.67	1,677,478.46
其他应收款	11,605,232.66	12,395,497.36
合计	11,688,247.33	14,072,975.8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87,755.25
投资理财	83,014.67	289,723.21
合计	83,014.67	1,677,478.46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2. 期末公司无逾期未收回的应收利息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21,954.94	50.30%	12,421,954.94	100.00%		12,421,954.94	48.70%	12,421,954.9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12,272,3	49.70%	667,160.	5.44%	11,605,23	13,085,	51.30%	689,526.1	5.27%	12,395,497.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90		24		2.66	023.54		8		36
合计	24,694,347.84	100.00%	13,089,115.18	53.00%	11,605,232.66	25,506,978.48	100.00%	13,111,481.12	51.40%	12,395,497.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宝联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12,421,954.94	12,421,954.94	100.00%	本公司 2013 年向河南宝联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联公司”）预付 1,567.00 万元人民币用于钢材采购，后因宝联公司未能履行采购合同，双方约定由宝联公司归还预付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2,421,954.94 元未归还，公司多次追缴均无结果。由于宝联公司出现财务危机，无力偿还上述款项。2015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向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达成（2015）青民二商初字第 48 号调解协议。因宝联公司一直未能按照调解协议履行分期还款义务，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强制执行工作尚在进行中。
合计	12,421,954.94	12,421,954.9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406,381.03	570,319.05	5.00%
1 至 2 年	852,911.87	85,291.19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3,100.00	1,55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2,272,392.90	667,160.24	5.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2,365.9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30,638.90	369,975.04
保证金	10,738,654.00	11,283,170.00
预付的钢材款(宝联公司)	12,421,954.94	12,421,954.94
其他	903,100.00	1,431,878.50
合计	24,694,347.84	25,506,978.4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宝联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2,421,954.94	4 年以上	50.30%	12,421,954.94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3,000.00	1 年以内	8.92%	110,150.00
山东国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8.10%	100,00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56,887.00	1 年以内	5.09%	62,844.3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38,546.00	1 年以内	4.61%	56,927.30
合计	--	19,020,387.94	--	77.02%	12,751,876.5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9,694,596.35	188,753.54	199,505,842.81	102,312,197.70		102,312,197.70
在产品	303,120,646.29		303,120,646.29	180,629,200.85		180,629,200.85
库存商品	175,568,103.56		199,758,916.90	94,775,694.78		94,775,694.78
发出商品	75,601,146.23		51,410,332.89	18,694,359.32		18,694,359.32
合计	753,984,492.43	188,753.54	753,795,738.89	396,411,452.65		396,411,452.6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8,753.54				188,753.54
合计		188,753.54				188,753.54

截止2018年年末，结存770.38吨钢板无对应项目，该钢板账面价值3,296,846.03元，按照期末同类型钢板市场价格（不含税单价3,478.00元/吨），计算可变现净值3,108,092.49元，累计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88,753.54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中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13,050,000.00	468,790,000.00
待抵扣税金	47,222,953.18	19,630,145.01
利息	2,588,202.84	
保证金	713.36	17,226,317.86
其他	4,141,659.16	1,652,610.28
合计	167,003,528.54	507,299,073.15

其他说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5,869,682.13	470,593,391.15
合计	895,869,682.13	470,593,391.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512,685.44	435,803,236.78	8,910,956.53	2,254,714.26	570,481,593.01
2.本期增加金额	123,232,573.53	345,492,612.11	3,733,299.59	1,464,572.31	473,923,057.54
(1) 购置		8,234,618.59	3,301,389.19	459,140.22	11,995,148.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232,573.53	114,561,321.37	431,910.40	723,307.71	238,949,113.01
(3) 企业合并增加		222,696,672.15		282,124.38	222,978,796.53

3.本期减少金额	943,158.18	7,994,004.61	830,906.00		9,768,068.79
(1) 处置或报废		7,994,004.61	830,906.00		8,824,910.61
其他减少	943,158.18				943,158.18
4.期末余额	245,802,100.79	773,301,844.28	11,813,350.12	3,719,286.57	1,034,636,581.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275,348.95	57,154,994.88	5,814,475.38	1,643,382.65	99,888,201.86
2.本期增加金额	7,234,190.97	33,763,543.80	1,278,397.45	488,187.33	42,764,319.55
(1) 计提	7,234,190.97	27,401,259.47	1,278,397.45	448,702.92	36,362,550.81
企业合并增加		6,362,284.33		39,484.41	6,401,768.74
3.本期减少金额		3,096,261.08	789,360.70		3,885,621.78
(1) 处置或报废		3,096,261.08	789,360.70		3,885,621.78
4.期末余额	42,509,539.92	87,822,277.60	6,303,512.13	2,131,569.98	138,766,899.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3,292,560.87	685,479,566.68	5,509,837.99	1,587,716.59	895,869,682.13
2.期初账面价值	88,237,336.49	378,648,241.90	3,096,481.15	611,331.61	470,593,391.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岛三期厂房	35,096,374.90	正在办理
江苏厂区厂房	35,522,956.29	正在办理
合计	70,619,331.19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013,229.41	92,668,490.62
合计	40,013,229.41	92,668,490.6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海洋工程项目	24,247.36		24,247.36	47,436,221.12		47,436,221.12
青岛厂区项目	2,759,195.17		2,759,195.17	18,661,304.06		18,661,304.06
山西古冶厂区项目	9,833,087.81		9,833,087.81	17,697,563.73		17,697,563.73

湖南厂区项目	360,318.17		360,318.17	4,856,622.04		4,856,622.04
济源光伏电站项目				1,851,282.05		1,851,282.05
庆云厂区项目	564,004.95		564,004.95	1,078,276.81		1,078,276.81
云南边坡工程	2,813,176.30		2,813,176.30	984,390.62		984,390.62
哈密二期土地项目				102,830.19		102,830.19
德州风电场项目	6,370,256.25		6,370,256.25			
如东天润光伏电站项目	17,288,943.40		17,288,943.40			
合计	40,013,229.41		40,013,229.41	92,668,490.62		92,668,490.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海洋工程项目	121,447,552.28	47,436,221.12	55,700,410.81	86,383,239.27	16,729,145.30	24,247.36	84.92%	100.00%				募股资金
青岛厂区项目	38,614,866.45	344,208.94	26,456,660.44	25,862,544.82		938,324.56	69.40%	70.00%				其他
青岛募投项目	64,232,672.41	18,317,095.12	39,962,278.43	56,458,502.94		1,820,870.61	90.73%	91%				募股资金
山西古冶厂区项目	32,120,709.79	17,697,563.73	13,336,601.12	21,200,477.04		9,833,087.81	96.62%	97.00%				其他
湖南厂区项目	13,803,204.49	4,856.62	1,754,957.29	6,251,261.16		360,318.17	47.90%	48.00%				其他
济源光伏电站项目	28,615,230.22	1,851,282.05	26,763,948.17	28,615,230.22			100.00%	100.00%				其他
庆云厂区项目	1,331,000.00	1,078,276.81	706,522.87	1,220,794.73		564,004.95	100.00%	100.00%				其他
云南边坡工程	3,400,000.00	984,390.62	1,922,026.83	93,241.15		2,813,176.30	85.48%	85.00%				其他
哈密二	560,000.00	102,830.19	445,643.00		548,473.00		97.94%	98.00%				其他

期土地项目	00	19	00		19							
吉林起重项目			1,039,618.73	1,039,618.73			100.00%	100.00%				其他
玉田光伏电站项目	20,881,812.36		20,881,812.36	20,881,812.36			100.00%	100.00%				其他
德州风电场项目	764,903,700.00		6,602,638.75	232,382.50		6,370,256.25	0.86%	1.00%				其他
青岛旭能光伏电站项目	2,708,862.19		2,708,862.19	2,708,862.19			100.00%	100.00%				其他
如东天润光伏电站项目	19,554,625.86		17,288,943.40			17,288,943.40	88.41%	88.00%				其他
北京中投项目			24,615.40	24,615.4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1,112,174,236.05	92,668,490.62	215,594,939.79	250,972,582.51	17,277,618.49	40,013,229.4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533,361.04			152,056.43	121,685,417.47
2.本期增加金额	20,358,482.55				20,358,482.55
(1) 购置	19,669,312.55				19,669,312.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689,170.00				689,170.00
3.本期减少金额	750,009.00				750,009.00
(1) 处置					
其他减少	750,009.00				750,009.00
4.期末余额	141,141,834.59			152,056.43	141,293,891.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368,461.82			108,817.45	10,477,279.27
2.本期增加金额	2,942,930.44			23,584.92	2,966,515.36

(1) 计提	2,936,947.56			23,584.92	2,960,532.48
企业合并增加	5,982.88				5,982.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311,392.26			132,402.37	13,443,794.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7,830,442.33			19,654.06	127,850,096.39
2.期初账面价值	111,164,899.22			43,238.98	111,208,138.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贵南光伏电站项目土地	2,326,717.27	正在办理
兴海光伏电站项目土地	4,655,983.30	正在办理
共和光伏电站项目土地	3,811,965.46	正在办理
江苏厂区土地	18,943,357.38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消防安装工程	124,541.62		99,633.36		24,908.26
租赁费	714,285.71	746,962.96	960,592.96		500,655.71
装修费	282,805.73		106,052.04		176,753.69
技术服务费		204,204.14	127,627.65		76,576.49
其他		307,455.20	67,100.94		240,354.26
合计	1,121,633.06	1,258,622.30	1,361,006.95		1,019,248.41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733,901.61	11,451,655.52	62,477,936.85	9,467,088.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57,352.07	713,602.81	4,757,352.05	713,602.81
可抵扣亏损	31,086,314.93	7,420,588.36	16,214,677.73	4,053,669.43
套期保值损失			3,927,510.00	589,126.50
股份支付	237,700.00	35,655.00		
合计	108,815,268.61	19,621,501.69	87,377,476.63	14,823,487.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收到的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83,014.67	12,452.20		
合计	83,014.67	12,452.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09,049.49		14,571,865.6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本期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待弥补亏损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115,781,180.02	84,009,117.17
待抵扣税金	53,997,179.00	36,085,947.53
其他	3,804,282.76	
合计	173,582,641.78	120,095,064.70

其他说明：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2,000,000.00	
合计	60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担保及抵押借款20000万元，其中郑旭、张世启个人担保、公司以其一期土地、房产抵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胶州支行借款15000万元；郑旭夫妇、张世启夫妇担保，公司以子公司吉林天能重工有限公司土地、房产及子公司云南蓝天重工有限公司一期土地抵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借款5000万元。

保证借款40200万元，其中郑旭、张世启个人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借款20000万元；郑旭夫妇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支行借款2900万元；郑旭夫妇、张世启夫妇担保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借款2000万元；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云南蓝天重工有限公司分别以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形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借款4400万元、5600万元、530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期货合约		3,927,510.00
合计		3,927,510.00

其他说明：

公司在正常经营中签署风电场建设项目塔筒销售合同，合同价款包括项目所需钢板采购费用，钢板定价采用合同签署时市场即期价格确定。公司实际钢材采购采用按需不定期采购为主，价格为采购时市场价格，所以企业正常经营中面临钢材价格波动风险。

为避免上述价格风险，公司使用热卷期货作为套期工具对公司已签署的销售合同中所需的原材料钢板进行套期，套期类型为现金流量套期。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77,237,483.10	237,776,297.35
应付账款	302,702,737.37	260,419,028.64
合计	479,940,220.47	498,195,325.99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237,483.10	237,776,297.35
合计	177,237,483.10	237,776,297.3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33,846,187.76	79,915,606.64
工程设备款	53,874,286.41	139,656,394.50
其他	114,982,263.20	40,847,027.50
合计	302,702,737.37	260,419,028.64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7,891,284.79	尚未到结算期
青海恒通电力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750,598.41	尚未到结算期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50,840.00	尚未到结算期
北京华源瑞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710,602.21	尚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103,325.41	--

其他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6,635,954.83	149,546,142.70
1-2 年		
2-3 年		
3-4 年		
4 年以上	35,728,521.96	57,415,706.40
合计	312,364,476.79	206,961,849.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华能呼伦贝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389,098.40	为预收华能伊敏项目款，账龄为 4 年以上，为预付款及预收备料款，因客户投资计划变更，尚未发货
云南湘电世邦新能源有限公司	4,278,823.56	为预收云南世邦大雄山项目款，账龄为 4 年以上，为预收备料款，该项目暂未启动。
合计	35,667,921.9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39,746.14	56,081,639.83	55,740,237.97	5,481,14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21,998.13	3,321,998.13	
合计	5,139,746.14	59,403,637.96	59,062,236.10	5,481,14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24,156.14	51,916,817.12	51,559,825.26	5,481,148.00
2、职工福利费	15,590.00	1,491,524.42	1,507,114.42	
3、社会保险费		1,942,051.32	1,942,051.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3,418.45	1,543,418.45	
工伤保险费		189,853.39	189,853.39	
生育保险费		208,779.48	208,779.48	
4、住房公积金		599,005.30	599,005.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241.67	132,241.67	

合计	5,139,746.14	56,081,639.83	55,740,237.97	5,481,148.00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03,857.98	3,203,857.98	
2、失业保险费		118,140.15	118,140.15	
合计		3,321,998.13	3,321,998.13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52,892.99	4,438,860.34
企业所得税	12,628,041.46	3,800,492.01
个人所得税	276,458.62	251,673.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562.21	307,635.84
房产税	242,999.75	107,919.78
耕地占用税	2,196,520.00	5,540,218.00
契税	91,978.87	164,405.64
印花税	399,669.95	139,651.91
其他税费	1,875,396.30	442,664.95
合计	19,151,520.15	15,193,522.01

其他说明：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691,728.13	
其他应付款	13,419,415.04	34,057,306.19
合计	14,111,143.17	34,057,306.1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91,728.13	
合计	691,728.1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公司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2,234,986.52	33,264,861.71
押金	1,028,999.43	600,000.00
其他	155,429.09	192,444.48
合计	13,419,415.04	34,057,306.1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0,012,000.00						150,012,000.00

其他说明：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56,863,935.90			856,863,935.90
其他资本公积	43,950,000.00	237,700.00		44,187,700.00
合计	900,813,935.90	237,700.00		901,051,635.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变动的原因：在等待期内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237,700.00元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38,383.50	3,927,510.00		589,126.50	3,338,383.5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38,383.50	3,927,510.00		589,126.50	3,338,383.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38,383.50	3,927,510.00		589,126.50	3,338,383.5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378,045.36	3,032,374.34		56,410,419.70
合计	53,378,045.36	3,032,374.34		56,410,419.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4,447,071.32	515,792,912.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337,083.35	95,582,777.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32,374.34	8,926,378.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501,800.00	28,002,24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1,249,980.33	574,447,071.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6,191,596.31	1,059,532,267.30	732,620,438.47	549,880,902.73
其他业务	17,375,294.16	7,825,560.42	5,385,436.48	1,476,675.20
合计	1,393,566,890.47	1,067,357,827.72	738,005,874.95	551,357,577.93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132.94	1,912,314.78

教育费附加	317,195.85	850,110.98
房产税	1,068,954.78	799,745.60
土地使用税	2,204,047.32	1,981,698.50
印花税	1,217,027.80	591,165.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1,463.92	566,740.6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58,771.50	175,578.82
其他	137,341.27	17,228.50
合计	5,899,935.38	6,894,583.45

其他说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76,133,285.57	45,464,754.94
市场营销费	7,136,726.22	4,623,116.54
售后服务费	1,483,894.86	2,005,743.77
其他	64,497.99	22,618.63
合计	84,818,404.64	52,116,233.88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	27,258,992.01	17,542,942.79
固定资产折旧费	3,918,573.58	3,822,209.64
差旅费	3,074,453.95	2,271,026.78
无形资产摊销	2,453,611.58	2,276,861.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243.04	134,983.63
业务招待费	2,786,638.72	1,799,645.45
燃料费	942,150.22	712,985.77
开办费		2,066,967.49
项目开发费		2,114,282.66
租赁费	2,727,888.27	2,131,068.00
中介费用	2,815,942.57	1,026,412.06

股份支付	237,700.00	
其他	6,529,754.13	4,724,575.08
合计	52,851,948.07	40,623,960.87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4,108,494.84	17,620,086.00
人工费	4,018,973.57	3,418,033.13
其他费用	269,067.61	1,477,414.68
合计	38,396,536.02	22,515,533.81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446,025.94	
减：利息收入	12,465,508.09	19,581,178.36
汇兑损益		
其他	1,608,411.17	578,720.98
合计	10,588,929.02	-19,002,457.38

其他说明：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473,892.83	-864,961.5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8,753.54	-2,007,503.38
合计	9,662,646.37	-2,872,464.89

其他说明：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17,218.92	1,604,840.00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5,575,685.61
其他		13,000.00
合计		15,588,685.61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4,453.73		4,453.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收益	8,747,363.80	8,737,776.37	8,747,363.80
违约金收入			
其他	410,178.00	16,998.50	410,178.00
合计	9,161,995.53	8,754,774.87	9,161,99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67,036.16	36,799.88	67,036.16
对外捐赠	4,756,000.00	213,000.00	4,756,000.00
其他	51,648.81	20,946.96	51,648.81
合计	4,874,684.97	270,746.84	4,874,684.97

其他说明：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281,704.05	16,776,418.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52,145.53	-2,314,361.17
合计	13,729,558.52	14,462,057.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9,495,192.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867,514.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88,893.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028.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89,567.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4,553.42
其他	-575,077.02
所得税费用	13,729,558.52

其他说明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8。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0	39,171,421.04
政府补助	1,196,590.00	1,604,840.00
除政府补助外营业外收入	446,496.06	16,998.50
利息收入	14,298,969.98	18,193,236.87
其他	577,267.06	1,326,465.20
合计	17,519,323.10	60,312,961.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23,993,840.15	13,455,397.39
营业外支出	4,806,648.81	227,867.33
保证金及押金	20,606,263.96	51,033,164.40
其他	964,453.35	243,127.49
合计	50,371,206.27	64,959,556.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859,090,000.00	723,390,000.00
收回套期保值保证金	17,769,999.99	
非同一控制合并公司账面现金		297,361.05
合计	876,859,999.99	723,687,361.0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503,350,000.00	797,885,000.00
合计	503,350,000.00	797,88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12,689,645.09	52,822,922.96
信用证贴现	149,982,921.95	
合计	262,672,567.04	52,822,922.9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107,407,996.82	112,689,645.09
其他		
合计	107,407,996.82	112,689,645.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5,765,634.21	97,588,40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62,646.37	-2,872,464.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362,550.81	14,949,501.13
无形资产摊销	2,960,532.48	2,276,861.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1,006.95	373,078.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82.43	36,799.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736,513.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88,68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6,310.33	-2,314,361.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573,039.78	-93,726,710.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350,199.20	-2,838,770.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82,420.03	132,720,368.31
其他	237,7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482,802.37	130,604,020.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2,926,694.45	111,940,369.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940,369.46	555,075,053.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86,324.99	-443,134,684.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344,329.46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56,821.65
其中：	--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	68,639.85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488,181.8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787,507.81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2,926,694.45	111,940,369.46
其中：库存现金	137,331.55	64,100.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2,789,362.90	111,876,268.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926,694.45	111,940,369.46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7,407,996.82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5,509,094.77	设定抵押
无形资产	18,838,534.87	设定抵押
合计	141,755,626.46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公司在正常经营中签署风电场建设项目塔筒销售合同，合同价款包括项目所需钢板采购费用，钢板定价采用合同签署时市场即期价格确定。公司实际钢材采购采用按需不定期采购为主，价格为采购时市场价格，所以企业正常经营中面临钢材价格波动风险。

为避免上述价格风险，公司使用热卷期货作为套期工具对公司已签署的销售合同中所需的原材料钢板进行套期，套期类型为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对当期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品种	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①	累计套期有效部分 (套期储备) ②	套期无效部分		
				本期末累计金额③=①-②	上期末累计金额	本期发生额
米易龙肘山项目	HC1805合约	170,500.00	170,500.00			
江苏大丰项目	HC1805合约	39,300.00	39,300.00			
中广核禹州项目	HC1805合约	25,006.36	25,006.36			
宝鼎山项目	HC1805合约	133,000.00	133,000.00			
馆陶项目	HC1805合约	66,683.64	66,683.64			
合计		434,490.00	434,490.00			
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品种	本期转出的套期储备④		累计转出的套期储备⑤	套期储备余额⑥=②-⑤	
		转至当期损益	转至资产或负债			
米易龙肘山项目	HC1805合约	170,500.00		170,500.00		

江苏大丰项目	HC1805 合约	39,300.00		39,300.00	
中广核禹州项目	HC1805 合约	25,006.36		25,006.36	
宝鼎山项目	HC1805 合约	133,000.00		133,000.00	
馆陶项目	HC1805 合约	66,683.64		66,683.64	
合计		434,490.00		434,490.00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华宁县安监局隐患整改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湖南省工程建设补助	640,000.00	其他收益	640,000.00
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141,590.00	其他收益	141,590.00
专家工作站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企业技术中心奖励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稳岗补贴	12,347.45	其他收益	12,347.45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81.47	其他收益	8,281.47
知识产权局专利创造资助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大安市天润	2018 年 09 月	8,700,000.00	80.00%	收购	2018 年 09 月	股权交割	5,794,335.28	2,998,673.40

新能源有限公司	30 日				30 日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30 日		70.00%	收购	2018 年 09 月 30 日	股权交割	2,695,732.77	1,718,952.92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8 月 31 日	5,015,765.46	100.00%	收购	2018 年 09 月 30 日	股权交割	1,304,365.13	468,167.04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8,700,000.00	5,015,765.46
合并成本合计	8,700,000.00	5,015,765.4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3,062,149.43	9,400,979.8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362,149.43	-4,385,214.3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大安天润对大安绿能持股比例为 87.50%。收购日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3,062,149.43 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并）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8,639.85	68,639.85	488,181.80	488,181.80
应收款项	9,691,648.32	9,691,648.32	1,923,241.73	1,923,241.73
固定资产	190,337,516.78	190,337,516.78	26,239,511.01	26,239,511.01
无形资产	204,329.12	204,329.12		
预付账款	15,461,249.44	72,518,391.22	1,819,738.96	1,819,738.96
其他应收款	1,581,402.30	1,581,402.30		
其他长期资产			224,954.43	224,954.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64.80	74,164.80		

应付款项	204,395,408.30	261,452,550.08	22,882,678.84	22,882,678.84
应交税费	-6,851,639.41	-6,851,639.41	-1,588,030.74	-1,588,030.74
其他应付款	2,616,488.00	2,616,488.00		
净资产	17,258,693.72	17,258,693.72	9,400,979.83	9,400,979.83
减：少数股东权益	4,196,544.29	4,196,544.29		
取得的净资产	13,062,149.43	13,062,149.43	9,400,979.83	9,400,979.8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与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资800.00万，北京天润东方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20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2）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本溪市宣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3）本公司本期与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认缴资65.00万，交城县鑫利达装备铸造有限公司认缴35.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4）本公司2016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庆云天能重工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5）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黑山宣力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6）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新巴尔虎左旗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7）本公司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4,501.00万元，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实缴资本3.00万元。

（8）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7年与北京锦穗宇恒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子公司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宁波

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收资本为0.00元。

（9）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本期共同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元，青岛天能重工认缴1,980.00万，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认缴20.00万，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收资本0.00元。

（10）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1）本公司子公司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如东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2）本公司2017年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德州启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13）本公司本期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太康县伟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实缴资本0.00元。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吉林省大安市	吉林省大安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湖南省临武县	湖南省临武县	生产制造	51.00%		51.00%
云南蓝天重工有限公司	云南省华宁县	云南省华宁县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哈密红星重工有限公司	新疆哈密市	新疆哈密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庆云天能重工塔筒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江苏省响水县	江苏省响水县	生产制造	100.00%		100.00%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山西省交城县	山西省交城县	生产制造	66.70%		66.70%
济源金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济源市	河南省济源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与咨询	100.00%		100.00%
玉田县玉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新能源		100.00%	100.00%
安泽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安泽县	山西省安泽县	新能源	65.00%		65.00%
北京上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与咨询	98.00%	2.00%	100.00%
贵南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贵南县	青海省贵南县	新能源		100.00%	100.00%
共和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共和县	青海省共和县	新能源		100.00%	100.00%
兴海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省兴海县	青海省兴海县	新能源		100.00%	100.00%
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榆林天能重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	陕西省榆林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淮阳县永恒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淮阳县	河南省淮阳县	新能源	100.00%		100.00%
深圳天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宁波天缘锦穗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投资管理		99.92%	99.92%
白城天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新能源		80.00%	80.00%
本溪市宣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本溪市	辽宁省本溪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德州启明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黑山宣力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辽宁省锦州市	辽宁省锦州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交城县天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山西省吕梁市	新能源	65.00%		65.00%
庆云天能重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德州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新巴尔虎左旗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	新能源		100.00%	0.00%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投资管理	99.93%		99.93%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新能源		80.00%	80.00%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吉林省白城市	新能源		70.00%	70.00%
青岛旭能中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如东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台州南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青岛格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贸易	99.00%	1.00%	100.00%
太康县伟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	河南省周口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	山西省阳泉市	新能源		100.00%	100.0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2.50%	214,869.12		5,231,576.05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900,551.44		13,166,088.80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7%	-13.74		29,982.90

安泽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	-55,155.39		294,746.82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33.30%	3,588,138.66		20,038,867.47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49.00%	8,780,160.77		34,626,311.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7,678,157.46	58,559,874.14	66,238,031.60	24,385,423.22		24,385,423.22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39,380,029.81	180,465,994.75	219,846,024.56	157,036,612.90		157,036,612.90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00.90	75,162,169.39	75,197,870.29	30,178,500.00		30,178,500.00						
安泽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803,712.37	38,421.41	842,133.78				999,627.46	93.14	999,720.60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59,498,555.56	31,181,701.66	90,680,257.22	30,503,478.02		30,503,478.02	10,886,179.98	22,254,441.87	33,140,621.85	3,713,996.34		3,713,996.34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111,273,094.46	52,295,915.99	163,569,010.45	92,903,067.89		92,903,067.89	70,043,314.64	53,446,627.30	123,489,941.94	70,742,694.83		70,742,694.83

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安绿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695,732.77	1,718,952.92	1,718,952.92	-31,435,678.82				
大安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5,794,335.28	2,998,673.40	2,998,673.40	-7,410,037.35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泽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586.82	-157,586.82			-279.40	-279.40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74,286,494.61	10,775,191.17	10,775,191.17	-12,276,228.95		-573,374.49	-573,374.49	-314,618.18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110,558,699.87	17,918,695.45	17,918,695.45	-50,718,001.58	60,323,465.34	4,483,363.54	4,483,363.54	225,724.9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失	享的净利润)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胶州市	制造业	1500120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兮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旭个人、张世启个人	330,000,000.00	2017年12月26日	2020年12月26日	否
郑旭夫妇、张世启夫妇	230,000,000.00	2018年03月27日	2019年03月27日	否
郑旭夫妇	400,000,000.00	2018年03月02日	2021年03月01日	否
郑旭夫妇	100,000,000.00	2018年02月08日	2019年02月08日	否
郑旭个人、张世启个人	400,000,000.00	2017年06月26日	2020年06月26日	否
郑旭夫妇、张世启夫妇	550,000,000.00	2017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6日	否
郑旭个人	100,000,000.00	2018年04月11日	2019年04月11日	否
郑旭个人	50,000,000.00	2017年07月13日	2018年07月13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28,523.78	3,862,333.8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63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发行在外 963.00 万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11.60 元/股，合同剩余年限不超过 2022 年

其他说明

2018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18年12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股票期权963.00万份，行权价格为11.60元/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3期行权，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	30%

	交易日当日止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18-2020年3个会计年度，每年度考核一次，首次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上年发生额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7年为基数，2018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或以2017年为基数，2018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7年为基数，2019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30%；或以2017年为基数，2019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
第三个行权期	以2017年为基数，2020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5%；或以2017年为基数，2020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5%。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1. 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评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根据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评价指标确定考核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良（A）、合格（B）、和不合格（C）三个档次。

绩效考核结果	优良（A）	合格（B）	不合格（C）
标准系数	1	0.5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优秀、良好、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作出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7,7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37,7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751,74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1,751,74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分红：拟以总股本150,012,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1,751,740.00元（含税）；拟以总股本150,012,000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2、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在2019年1月份签订了关于共和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兴海县协和新能源有限公司两座光伏电站的售后回租协议，协议作价2.4亿元人民币，租赁利率7.98%；租赁期96个月。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的确定是按照分部收入/所有分部收入总额 $\geq 10\%$ 的标准来判断，对于未达到该判断标准的，如果披露该经营分部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可以确定为报告分部；本公司各报告分部主营业务相同，采用相同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塔筒制造	新能源产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收入	1,313,054,209.55	80,512,680.92		1,393,566,890.47
分部成本	1,044,377,638.97	22,980,188.75		1,067,357,827.72
分部资产总额	3,124,458,547.61	868,091,883.02	-727,390,312.22	3,265,160,118.41
分部负债总额	1,364,197,055.24	700,760,600.87	-631,909,147.53	1,433,048,508.5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7,963,660.69	25,464,333.60
应收账款	502,042,883.56	358,257,031.60
合计	560,006,544.25	383,721,365.20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57,963,660.69	25,464,333.60
合计	57,963,660.69	25,464,333.6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8,369,862.65	
合计	238,369,862.65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368,906.50	100.00%	48,326,022.94	8.78%	502,042,883.56	399,743,365.22	100.00%	41,486,333.62	10.38%	358,257,031.60
合计	550,368,906.50	100.00%	48,326,022.94	8.78%	502,042,883.56	399,743,365.22	100.00%	41,486,333.62	10.38%	358,257,031.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9,813,201.63	20,490,660.08	5.00%
1 至 2 年	87,662,184.03	8,766,218.40	10.00%
2 至 3 年	40,927,829.82	12,278,348.95	30.00%
3 至 4 年	10,349,791.02	5,174,895.51	50.00%
4 至 5 年	1,615,900.00	1,615,900.00	100.00%
合计	550,368,906.50	48,326,022.94	8.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839,689.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5名总计为163,908,987.92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29.78%，计提坏账准备8,195,449.40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014.67	1,677,478.46
其他应收款	9,901,337.96	11,470,979.01
合计	9,984,352.63	13,148,457.4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87,755.25
理财产品	83,014.67	289,723.21
合计	83,014.67	1,677,478.46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21,954.94	54.38%	12,421,954.94	100.00%		12,421,954.94	50.64%	12,421,954.9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22,480.83	45.62%	521,142.87	5.00%	9,901,337.96	12,106,293.70	49.36%	635,314.69	5.25%	11,470,979.01

合计	22,844,435.77	100.00%	12,943,097.81	56.66%	9,901,337.96	24,528,248.64	100.00%	13,057,269.63	53.23%	11,470,979.01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宝联钢铁实业有限公司	12,421,954.94	12,421,954.94	100.00%	公司已发生严重经营困难
合计	12,421,954.94	12,421,954.9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22,104.23	521,105.21	5.00%
1 至 2 年	376.60	37.66	10.00%
合计	10,422,480.83	521,142.8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4,171.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30,826.83	106,345.20
保证金	9,991,654.00	11,283,170.00
预付的钢材款（宝联公司）	12,421,954.94	12,421,954.94
其他	200,000.00	716,778.50
合计	22,844,435.77	24,528,248.64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宝联实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2,421,954.94	4 年以上	54.38%	12,421,954.94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3,000.00	1 年以内	9.64%	110,150.00
山东国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8.75%	100,00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56,887.00	1 年以内	5.50%	62,844.3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38,546.00	1 年以内	4.98%	56,927.30
合计	--	19,020,387.94	--	83.26%	12,751,876.59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6,055,898.73		276,055,898.73	95,236,598.73		95,236,598.73
合计	276,055,898.73		276,055,898.73	95,236,598.73		95,236,598.7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天能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6,630,640.54			6,630,640.54		
湖南湘能重工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云南蓝天重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哈密红星重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庆云天能重工塔筒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西天能古冶重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3,333,300.00		33,333,300.00		
天能中投（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75,000.00	15,525,000.00		20,000,000.00		
济源金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300,000.00			17,300,000.00		
安泽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北京上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980,958.19			980,958.19		
江苏天能海洋重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德州新天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榆林天能重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951,000.00		4,951,000.00		
宁波天缘兴富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10,000.00		45,010,000.00		
合计	95,236,598.73	180,819,300.00		276,055,898.7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5,750,822.46	1,032,211,210.76	718,424,525.30	562,513,312.03
其他业务	37,798,504.61	34,487,966.39	6,336,475.50	5,888,750.03
合计	1,243,549,327.07	1,066,699,177.15	724,761,000.80	568,402,062.0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15,575,685.61
其他		13,000.00
合计		15,588,685.61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582.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1,217,218.92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747,363.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8,529.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79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0,391.27	
合计	9,662,346.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6822	0.68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6180	0.618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
-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5、其他相关资料。